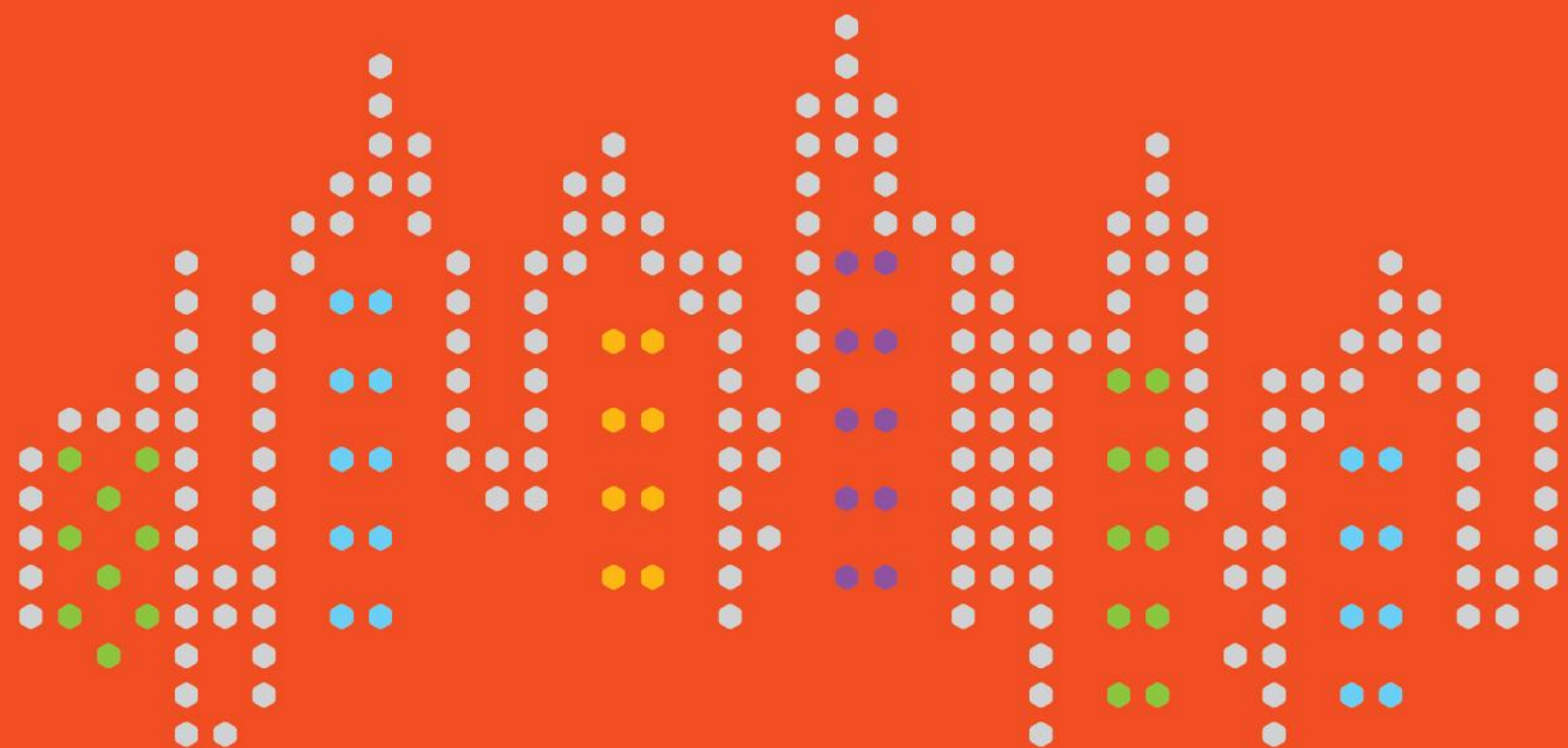


公司代码：600728

公司简称：佳都科技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许杰	出差原因	胡少苑
独立董事	谢克人	工作	李定安

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刘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淑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敏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70,344,647.62元，2015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74,022,954.26元；2015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36,448,653.17元，2015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521,887,305.5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拟定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1、201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包括现金分红和股票股利分配）；2、2015年度的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6股。

上述预案经董事会审议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可能面对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8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佳都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佳都集团	指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堆龙佳都	指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新科佳都	指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佳众联	指	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新太技术	指	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
高新供应链	指	广州市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汇诚小贷	指	广州市番禺汇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佳都建讯	指	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
华之源	指	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天盈隆	指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云从科技	指	广州云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佳都支付	指	广州佳都支付技术有限公司
创汇投资	指	深圳佳都创汇投资有限公司
华三	指	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宇视	指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
卓安投资	指	新余卓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IT	指	信息技术
云计算	指	是网络计算、分布式计算等传统计算机技术和网络技术发展融合的产物
移动互联网	指	通过智能手机/手持数字助理、笔记本电脑和 Pad 等移动终端接入互联网
AFC	指	自动售检票系统
ISCS	指	综合监控系统
PSD	指	屏蔽门系统
RCS	指	富媒体融合通信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佳都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PCI-SUNTEK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PCI-STC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尤安龙	王文捷
联系地址	广州天河软件园建工路4号	广州天河软件园建工路4号
电话	020-85550260	020-85550260
传真	020-85577907	020-85577907
电子信箱	youal@pci-suntektech.com	wwj@pci-suntektech.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宾路832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番山创业中心1号楼2区306房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1400
公司办公地址	广州天河软件园建工路4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65
公司网址	www.pci-suntektech.com
电子信箱	info@pci-suntektech.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战略管理中心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佳都科技	600728	佳都新太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19号B座2层208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傅成钢、韩雁光、康代安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6-20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姚利民、苏欣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年1月18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28号恒奥中心D座5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齐玉武、辛博坤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3年11月20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2,667,166,425.77	2,264,804,441.38	17.77	2,115,416,453.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344,647.62	114,821,440.88	48.36	90,936,11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9,463,333.86	91,037,692.29	42.21	12,011,67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632,577.10	-28,974,110.71	不适用	-147,684,591.46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0,676,682.17	1,199,508,745.78	16.77	1,084,587,278.13
总资产	3,528,810,117.20	2,647,467,780.74	33.29	2,204,696,512.55
期末总股本	499,766,874.00	499,766,874.00	0.00	499,766,874.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08	0.2298	48.30	0.1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08	0.2298	48.30	0.1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90	0.1822	42.15	0.03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0	10.05	增加3.05个百分点	1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2	7.97	增加1.95个百分点	1.5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2015 公司在智能安防领域，相继获得湛江、青岛、齐齐哈尔等平安城市项目等标志性应用，拓展了司法、交通、教育等行业应用，覆盖广东、山东、新疆、广西、贵州等区域，巩固了公司在智能安防行业的地位；在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公司积极横向拓展智能轨交业务线开拓市场，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51% 股权，实现地铁、城轨、有轨电车三大轨道交通市场全覆盖，巩固华南市场的基础上，新增拓展天津、厦门、福州等城市，累计覆盖 15 个城市，在稳步扩张市场的同时，积极提升项目盈利水平。公司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较 2014 年度增长 48.36%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无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57,615,349.13	575,364,542.38	475,759,637.08	1,258,426,89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11,034.14	27,978,294.94	-28,731,693.31	184,409,08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864,336.82	20,281,798.20	-30,366,968.52	153,412,84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315,263.47	46,914,879.66	-65,544,194.53	384,577,155.4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4,180.87	附注七：43、44	46,081.68	-154,808.5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867,400.00	附注七：43	24,627,646.00	15,431,03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120,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0,842,527.7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043,627.49	附注七：42	2,540,063.4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11,271.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	4,463,654.54	附注七：	-1,164,715.24	10,884,510.95

入和支出		43、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8,789.10	附注七：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21,373.67		-1,777,641.06	783.62
所得税影响额	-3,606,602.83		-487,686.23	-310,886.81
合计	40,881,313.76		23,783,748.59	78,924,436.8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专注于智能技术和产品的开发与应用，是国内领先的智慧城市产品及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公司主要业务包括智能安防、智能化轨道交通、通信增值、服务与集成（含网络及云计算产品和服务、IT 综合服务）四大业务板块，其中重点发展的是智能安防和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

1、智能安防

公司的智能安防业务为提供安防视频监控系统的研发、解决方案设计、系统集成和服务，主要产品包括融合安防平台、公安实战图侦智能系统、可视化指挥系统等系统平台，以及视频智能分析服务器、视频智能检索服务器、视频质量智能诊断服务器等智能应用产品。公司智能安防业务主要分布在公安、交通、司法、教育、金融领域，覆盖广东、山东、新疆、广西、贵州等区域。此外，公司智能安防业务还包括浙江宇视的视频监控设备产品集成业务。

2015 年我国安防企业为 3 万多家，从业人员达到 160 多万人。2015 年安防行业总收入额达到 4900 亿元左右，五年增长 1 倍以上，平均每年增长 15.8%。报告期内，中办、国办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发改委、公安部等九部门下发了《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等。各级党政部门及公安主管机关大力推进“平安建设”活动，尤其是加强视频监控联网、视频分析及图侦技术的建设与应用，在打击犯罪、安全防范、社会管理、民生服务等方面发挥了愈来愈强大的作用。在此背景下，未来五年我国安防行业是机遇与挑战并存，并将继续发生深刻的变革。公司的智能安防产品和解决方案契合行业发展方向，有效利用技术优势形成产品差异化的核心竞争力。

2、智能化轨道交通

公司的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为轨道交通智能化系统的研发、设计、集成和销售，同时拥有城市轨道交通自动售检票系统、屏蔽门系统、综合监控系统和通信系统（含视频监控子系统）等四大智能化系统解决方案和应用业绩，并覆盖地铁、城际铁路、有轨电车等三大轨道交通领域，业

务分布在广州、佛山、东莞、成都、青岛、天津、长沙、南宁、宁波、厦门、贵阳、南昌、武汉、福州、合肥等十五个城市，形成全国性的城市轨道交通业务分布。

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统计，截至 2015 年 12 月末，全国已有 25 个城市开通轨道交通运营，运营线路总里程达到 3286.51 公里，车站 2257 座。预计整个“十三五”期间，全国共新增开工线路 232 条，规划里程 5631.71 公里，总投资额 34762.59 亿元；芜湖、洛阳、包头等 12 座城市有望获批建设城市轨道交通，规划线路合计 44 条，规划总里程 1325.86 公里。至 2020 年末，预计全国城市轨道交通建成总里程将接近 7,000 公里，覆盖城市 55 座。公司的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覆盖四大智能化系统，产品线齐全，有利于承接 BT 建设、PPP 建设、总包建设等建设运营方式的项目。

3、通信增值

公司的通信增值业务为开发通信增值业务平台和软件，主要产品包括 12345 政府热线平台，呼叫中心、富媒体融合通信产品 RCS、基于 IMS 网络的移动互联网增值服务产品和其他语音通信增值业务平台及服务。通信增值业务主要分布在通信运营商、芯片厂商、政府和企业领域。

2012 年后，在移动互联网行业的快速增长的大背景下，传统的语音通信增值、呼叫中心类业务为主的通信业务增长乏力，转而基于移动互联网的增值应用需求快速上升。公司顺应市场发展趋势，加大在 12345 政府热线平台、全媒体客服平台等产品的开发和市场推广力度，在广东、海南、宁夏、陕西陆续获得订单。新产品的推广应用提升了该业务的获利能力。

4、服务与集成

(1) 网络及云计算产品和服务

公司的网络及云计算产品和服务业务为网络设备和云计算产品的集成业务，涉及产品为网络设备和系统软件，包括路由器、交换机、服务器、云计算系统软件等相关产品。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为客户制定相应解决方案，基于解决方案定制需采购的设备明细，根据明细表向厂商采购对应的产品。公司是华三通信在中国大陆地区的总代理，拥有完善的产品集成市场渠道，建立了覆盖全国范围的营销、服务网络，为客户提供必要的硬件、服务和解决方案支持。

鉴于云计算的普及速度进一步加快，据市场研究机构 IDC 预测，近 4 年全球云计算产品服务市场平均每年将增长 26%。公司具有良好市场背景及丰富的客户资源，在轨道交通等多个行业具有明显的优势和影响力。

(2) IT 综合服务

公司的 IT 综合服务业务包括基础架构外包服务和运营业务，涉及硬件维护、IT 系统运维管理、原厂商授权服务业务、专业服务业务、增值销售业务等多个板块。公司与惠普保持着长期的合作关系，是惠普金牌服务网的战略伙伴，为惠普提供中国大陆范围内的金牌服务点运营外包服务。公司直接或间接服务的客户总数超 400 家，连续三年获得惠普“最佳业务合作伙伴”称号。公司原 IT 综合服务业务中的 IT 产品供应链进出口管理业务已停止经营。

据易观国际分析，中国 IT 服务市场一直呈现出连续增长的态势。预计到 2016 年，我国 IT 服务市场规模将达到 5637.66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率将达到 23.25%。可以看出，随着国际经济形势的好转和中国内需市场的开拓，中国 IT 服务市场正处在蓬勃发展的阶段。受益于公司高效的运营管理体系和遍布全国的运营网络，公司能够及时响应各地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高效服务。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专注于智能技术和产品的开发与应用，是国内领先的智慧城市产品及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致力于以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手段，为全社会创造更安全、更便捷的生活和工作环境。受益于产业政策和优势市场的同时，公司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充分利用科技和资本的力量，在技术、服务、运营、资本等方面形成了竞争壁垒，确保企业的持续盈利和高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原有的核心竞争力无重大改变，本次报告将重点叙述 2015 年核心竞争力的增长情况。

1、抢占未来智能化技术的关键领域，促进前沿技术产业化进程

公司长期以来在智能化领域的技术和人才积累，帮助公司能够在第一时间发现技术发展的潮流动向，提前抢占智能化技术的关键领域。在公共安全和公共交通领域，视频监控是智能化管理服务的重要手段，利用人脸识别、车辆识别等机器视觉、视频分析智能化技术，能够极大提升可视化管理的效率，带来巨大的社会效益。公司在 2014、2015 年连续两年与中山大学信息学院签署《共建“视频图像智能技术联合实验室”协议》，促进车辆图像智能分析技术和产品的研究；2015 年 4 月，公司与中科院重庆研究院合作，投资云从科技，共同推进人脸识别和机器视觉技术在安防、金融等领域的产业化；2015 年 10 月，公司投资 2 亿元收购华之源信息公司，占领轨道交通视频监控入口。在轨道交通方面，完成了对综合监控系统软件、AFC 核心模块和系统软件升级，机芯模块完成了第二代的开发工作；完成人脸识别闸机、云闸机、二维码支付和新一代屏蔽门控制系统的研发。与此同时，公司还投入大量资源，开展大数据、云计算等行业相关的前沿技术研究，并着力推动前沿技术的产业化。2015 年，公司新增专利 3 项，软件著作权 28 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3 项，产品检验报告 41 项，“视频智能分析系统”获 2014 年度广州市科学技术进步一

等奖，“大型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系统软件平台（MICS）”通过成果鉴定，专家认定成果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通过自行研发、合作开发、投资并购等手段占据前沿技术高地，面向行业 and 客户需求推动技术落地，公司已形成了一条智能化技术“研发-转化”的产业化链条，不断升级智能化产品和解决方案。

2、强化行业服务能力，打造顶层设计和解决方案优势

随着智慧城市建设浪潮的推进，客户需求日趋差异化、精细化、综合化，要求企业“既有深度、又有高度”：一方面要深入洞察智慧城市中安防、交通、金融、司法、教育等不同行业的个性化智能服务需求，另一方面能够提出高屋建瓴的解决方案，帮助客户运用多种智能化技术解决痛点，创新管理和服务模式。

3、超大型智能化项目实施交付能力

智能安防、智能交通等智慧城市建设是一项超大规模的系统工程，涉及的专业多、链条长、区域广，对企业的运营管理和项目实施交付能力要求极高。2014-2015 年，公司在广州、湛江、青岛、天津等城市中标多个亿元级的安防和轨道交通项目。为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交付，以制度和流程为抓手，重点强化内部项目管理、工程调度、资源管理、服务管理等多个信息系统，有效提升了运营效率，减少了资源浪费，确保了已中标项目顺利实施交付。通过超大型智能化项目实施交付的经验积累，为公司提供了更多优秀的案例经验，帮助公司在未来的智能化服务市场中取得竞争优势。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是公司完成重组后的第一个三年战略规划收官之年，在公司管理层的统一部署下，紧抓行业发展的机遇，积极开拓创新，使公司的主营业务保持了快速增长态势，为 3*3 战略规划第二个阶段的开启奠定良好的基础。

经过公司全体成员的不断努力，圆满地完成了公司 2015 年经营指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6,716.6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34.46 万元，同比增长 48.3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946.33 万元，同比增长 42.21%；经营净现金流 19,863.26 万元。公司总资产达到 352,881.01 万元，净资产 140,067.67 万元。

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在结合用户需求对图像识别基础算法、实战平台和轨道交通智能设备等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以技术创新和客户需求为驱动，取得了不斐的研究成果。在智能安防技术研发方面，在原有实战平台业务的基础上，新增研发了视频巡逻、视频侦查、图像库、车辆排查等业务功能，并横向拓展更多的业务应用，对公安跨警种的数据进行整合，为公安协同作战提供支撑，已部署到广东省厅、河源、茂名、湛江、克拉玛依、秦皇岛、察县等地市。同时，凭借在人脸识别领域等智能化产品和技术的核心竞争力，研发了人脸通关机、人证检验机、人脸卡口系统等人脸识别新产品。公司和中山大学联合研发的“视频智能分析系统”获得广州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在轨道交通自动化技术研发方面，完成了对综合监控系统软件、AFC 核心模块和系统软件升级，机芯模块完成了第二代的开发工作；完成人脸识别闸机、云闸机、二维码支付和新一代屏蔽门控制系统的研发，并开始了系统测试和下站应用。

市场方面，公司强化全国范围内的营销服务体系建设，以行业方案牵引业务整体布局，使得公司销售、服务能力得到了进一步提高。在智能安防领域，凭借公司的完善智能安防产品和解决方案的优势，公司获得湛江、青岛、齐齐哈尔等平安城市项目等标志性应用，拓展了司法、交通、教育等行业应用，覆盖广东、山东、新疆、广西、贵州等区域，巩固了公司在智能安防行业的地位；在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公司积极横向拓展智能轨交业务线开拓市场，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51%股权，同时拥有城市轨道交通自动售检票系统、屏蔽门系统、综合监控系统和通信系统（含视频监控）等四大智能化系统解决方案和应用业绩，实现地铁、城轨、有轨电车三大轨道交通市场全覆盖，巩固华南市场的基础上，新增拓展天津、厦门、福州等城市，累计覆盖 15 个城市，形成全国性的城市业务分布，并逐步形成规模效应。公司在智能交通行业还积极部署拓展路面城市交通，形成城市地面道路交通和轨道交通为一体的城市智能交通产业。

资本市场方面，公司积极利用上市公司平台，借助资本市场提供的工具和手段进行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51%的股权，拓展了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的产品线，并增加公司在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的市场覆盖；投资了致力于人脸识别等智能分析算法及产品研发的云从科技，推进人脸识别和机器视觉技术在安防、金融等领域的产业化。2015 年完成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工作，成功募集资金 11 亿元用于支持智能安防和智能化轨道交通两核心业务的发展。

新业务布局方面，公司投资成立广州佳都支付技术有限公司，研究在 AFC（自动售检票系统）上的入口优势切入移动支付领域；投资成立了深圳佳都创汇投资有限公司，积极开展 PPP 等业务模式下的智能安防和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

报告期内，为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激励机制，提高团队的凝聚力和竞争力，增强公司高管以及中层管理人员对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共享公司发展带来的成果，

公司推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达到有效调动公司高管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另外，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条件满足，85 名核心员工获得了 378.516 万份股票期权。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经审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15年度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6,716.64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17.7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034.46万元，同比增长48.3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946.33万元，同比增长42.21%。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667,166,425.77	2,264,804,441.38	17.77
营业成本	2,164,698,411.82	1,849,979,838.16	17.01
销售费用	173,653,692.31	160,186,446.47	8.41
管理费用	160,417,454.18	125,289,791.76	28.04
财务费用	19,357,784.60	13,766,957.14	4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632,577.10	-28,974,110.71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182,070.09	-107,873,847.6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147,364.85	-28,408,848.32	不适用
研发支出	75,855,928.46	81,506,410.04	-6.93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661,762,653.54	2,162,565,920.71	18.75	17.80	17.23	增加 0.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智能安防	863,882,777.88	686,540,510.58	20.53	23.99	28.92	减少 3.04 个百分点
智能化轨道交通	385,792,909.30	253,967,285.00	34.17	185.47	155.79	增加 7.64 个百分点
通信增值	76,324,449.30	32,896,853.37	56.90	-38.91	-64.41	增加 30.87 个百分点
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	1,197,189,420.79	1,108,788,097.17	7.38	9.49	13.81	减少 3.52 个百分点
IT 综合服务	138,573,096.27	80,373,174.59	42.00	-33.82	-45.07	增加 11.88 个百分点
合计	2,661,762,653.54	2,162,565,920.71	18.75	17.80	17.23	增加 0.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南方	1,840,231,914.32	1,490,958,447.78	18.98	30.76	32.74	减少 1.20 个百分点
北方	821,530,739.22	671,607,472.93	18.25	-3.61	-6.92	增加 2.91 个百分点
合计	2,661,762,653.54	2,162,565,920.71	18.75	17.80	17.23	增加 0.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主营业务分行业说明：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66,176 万元，比 2014 年增长 17.80%。公司专注于智能技术和产品的开发与应用，主要业务包括智能安防、智能化轨道交通、通信增值、服务与集成（含网络及云计算产品和服务、IT 综合服务）四大业务板块，其中重点聚焦发展的智能安防和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业绩大幅增长。

2、主营业务分产品说明：①公司获得湛江、青岛、齐齐哈尔等平安城市项目等标志性应用，拓展了司法、交通、教育等行业应用，覆盖广东、山东、新疆、广西、贵州等区域，巩固了公司在智能安防行业的地位，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23.99%；但因为天盈隆业绩下滑，拉低了公司智能安防业务的毛利率；

②在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公司积极横向拓展智能轨交业务线开拓市场，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实现地铁、城轨、有轨电车三大轨道交通市场全覆盖，巩固华南市场的基础上，新增拓展天津、厦门、福州等城市，经营收入大幅增长 185.47%，盈利能力正逐步提升；

③在通信增值产品线，顺应市场发展趋势，加大在 12345 政府热线平台、全媒体客服平台等产品的开发和市场推广力度，减少毛利较低的项目比重，提高了通信增值业务的毛利率水平；

④在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方面，子公司新科佳都华三线不断拓展网络及云计算产品集成业务，经营收入稳步增长 9.49%；

⑤IT 综合服务方面，随着公司战略重心的调整，停止 IT 产品供应链管理服务业务，毛利率增加 11.88%。

3、主营业务分地区说明：公司在南方地区集中大力发展智能安防业务和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2015 年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 30.76%；在北方地区致力开发云计算、虚拟化桌面、安全产品等高端产品的集成服务和 IT 综合服务，并实现智能安防和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相继在北方落地。

4、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139,778,475.37	5.24
青岛市公安局市南分局	66,048,244.59	2.48
湛江市公安局	64,709,355.44	2.43
深圳市中兴康迅电子有限公司	42,663,846.14	1.60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	39,256,848.60	1.47
合计	<u>352,456,770.14</u>	<u>13.21</u>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硬件材料、劳务成本	2,162,565,920.71	100	1,844,795,809.82	100	17.2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智能安防	硬件材料、劳务成本	686,540,510.58	31.75	532,549,985.60	24.63	7.12	
智能化轨道交通	硬件材料、劳务成本	253,967,285.00	11.74	99,288,003.90	4.59	7.15	
通信增值	硬件材料、劳务成本	32,896,853.37	1.52	92,421,307.26	4.27	-2.75	
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	硬件材料、采购商品及劳务成本	1,108,788,097.17	51.27	974,204,143.01	45.05	6.22	
IT 综合服务	采购商品及劳务成本	80,373,174.59	3.72	146,332,370.05	6.77	-3.05	
合计		2,162,565,920.71	100.00	1,844,795,809.82	85.31	14.6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1、成本分行业说明：公司 2015 年积极拓展市场，聚焦发展的智能安防和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业绩大幅增长，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 17.80%，营业成本随着营业收入规模扩大而同比增长 17.23%。

2、成本分产品说明：①公司在智能安防领域，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23.99%，但营业成本随着营业收入规模扩大而同比增长 28.92%，快于营业收入增长，主要是受子公司天盈隆的影响。

②公司在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收购华之源后，公司同时拥有城市轨道交通自动售检票系统、屏蔽门系统、综合监控系统和通信系统（含视频监控子系统）等四大智能化系统解决方案和应用业绩，协同效应明显，在经营收入大幅增长 185.47%的同时，盈利能力显著提升，营业成本增长 155.79%。

③公司在通信增值产品线，顺应市场发展趋势，加大在 12345 政府热线平台、全媒体客服平台等产品的开发和市场推广力度，盈利水平得到提升。因减少毛利较低的项目比重，导致收入下降了 38.91%，营业成本同比大幅降低 64.41%。

④公司在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线保持平稳态势。

⑤公司在 IT 综合服务方面，随着公司战略重心的调整，停止 IT 产品供应链管理服务业务，充分发挥遍布全国的运营网络优势，积极提升公司运营管理体系，营业成本同比上年降低 45.07%。

3、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总采购金额的比例%
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133,000,294.64	49.33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	255,820,997.29	11.14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68,435,389.42	2.98
北京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5,254,864.96	1.54
北京航天长峰科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31,542,087.28	1.37
合计	1,524,053,633.59	66.36

2. 费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73,653,692.31	160,186,446.47	8.41
管理费用	160,417,454.18	125,289,791.76	28.04
财务费用	19,357,784.60	13,766,957.14	40.61
所得税费用	12,761,063.73	10,681,744.82	19.47

情况说明：

管理费用：

2015 年管理费用同比 2014 年增长 28.04%，主要是增加股权激励费用 2,999.39 万元。

财务费用：

2015 年财务费用同比 2014 年增长 40.61%。主要是公司加大对 BT 项目的资金投入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2,094,937.0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33,760,991.46
研发投入合计	75,855,928.4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84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6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3.6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44.51

情况说明：

公司在结合用户需求，对图像识别基础算法、实战平台和轨道交通智能设备等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以技术创新和客户需求为驱动，取得了不斐的研究成果。

1、在智能安防技术研发方面，在原有实战平台业务的基础上，新增研发了视频巡逻、视频侦查、图像库、车辆排查等业务功能，并横向拓展更多的业务应用，对公安跨警种的数据进行整合，为公安协同作战提供支撑，已部署到广东省厅、河源、茂名、湛江、克拉玛依、秦皇岛、察县等地市。同时，凭借在人脸识别领域等智能化产品和技术的核心竞争力，研发了人脸通关机、人证检验机、人脸卡口系统等人脸识别新产品。公司和中山大学联合研发的“视频智能分析系统”获得广州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

2、在轨道交通自动化技术研发方面，完成了对综合监控系统软件、AFC 核心模块和系统软件升级，机芯模块完成了第二代的开发工作；完成人脸识别闸机、云闸机、二维码支付和新一代屏蔽门控制系统的研发，并开始了系统测试和下站应用。

4. 现金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8,503,221.29	2,284,709,025.37	4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9,870,644.19	2,313,683,136.08	3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632,577.10	-28,974,110.71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788,557.85	772,905,184.65	-68.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970,627.94	880,779,032.31	-5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182,070.09	-107,873,847.66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000,000.00	67,668,299.69	134.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852,635.15	96,077,148.01	-29.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147,364.85	-28,408,848.32	不适用

情况说明：

1、经营性活动的现金净流量净额 19,863 万元，比上年的-2,897 万元，增加 22,761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BT 项目按合同约定收回相应款项，同时公司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款力度，相应销售回款净额（扣除成本付现）同比去年大幅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518 万元，比上年的-10,787 万元，减少 1,731 元，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51%股权，及投资广州云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15 万元，比上年的-2,841 万元，增加 11,956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增加借款 11,000 万元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利息			106.00	0.04	-100.00	报告期停止付汇组合相关业务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	0.28	2,800.00	1.06	-64.29	报告期期末理财产品的余额较上期期末减少所致
存货	131,571.31	37.28	78,820.81	29.77	66.92	报告期公司在智能安防业务新签合同额及在建项目增多，报告期末湛江、青岛、齐齐哈尔等项目均处于未完工状态；在智能轨道交通业务上，新增的天津、青岛、东莞、南宁、宁波、厦门、福州等项目在报告期也都是未完工状态，从而导致存货量增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377.84	1.24	3,238.22	1.22	35.19	报告期公司在智能安防领域平安城市的 BT 项目结算一年内即将收回的款项
长期应收款	14,151.73	4.01	8,335.73	3.15	69.77	报告期公司在智能安防领域平安城市的 BT 项目采用按合同约定收款结算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512.83	3.83	8,316.50	3.14	62.48	报告期公司处置子公司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33%的股权后，剩余 18%的股权重分类转入增加 1,863.00 万元、新增对广州云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投资 3,333.33 万元
无形资产	8,439.31	2.39	3,917.73	1.48	115.41	报告期人脸识别新产品和新一代屏蔽门控制系统的研发投入增大
开发支出	1,312.52	0.37	3,183.45	1.20	-58.77	报告期公司内部研发项目达到资本化要求，结转无形资产所致
商誉	16,489.48	4.67	3,879.12	1.47	325.08	报告期公司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352.78	0.10	246.00	0.09	43.41	报告期本期对办公楼进行装修并发生相关支出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8.58	0.06	175.88	0.07	100.57	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预计其在未来期间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短期借款	7,600.00	2.15	5,050.22	1.91	50.49	报告期子公司新科佳都本期新增短期借款 6,000 万元
应付账款	94,783.86	26.86	50,627.40	19.12	87.22	报告期新科佳都智能化产品集成业务的存货采购量比上年同期增长以及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华之源)应付账款并入所致
应交税费	643.63	0.18	1,488.36	0.56	-56.76	报告期公司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8,137.80	5.14	4,920.00	1.86	268.65	报告期公司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51% 股权未付的投资款所致
长期借款	5,000.00	1.42				报告期本期新增一笔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	-82.93	-0.03	-100.00	报告期注销子公司新太国际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6,774.38	1.92	4,618.18	1.74	46.69	报告期公司增加参股公司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产生所致

其他说明
无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参见本节报告中“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公司投资 3,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佳都支付技术有限公司，拟依托在 AFC（自动售检票系统）上的入口优势切入移动支付领域；投资 5,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佳都创汇投资有限公司，拟作为开展的智能安防和智能化轨道交通等领域的 PPP 项目的投资主体。公司投资 3,333.33 万元参股广州云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推进人脸识别和机器视觉技术在安防、金融等领域的产业化；投资 2 亿元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51% 股权，扩展了公司在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的产品线和市场占有率。拟参与发起设立的花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目前尚处于监管机构及相关有权部门的审批中。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1) 2015 年 4 月 10、11 日，经第七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出资 3333.33 万元与卓安科技共同投资广州云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18%。2015 年 7 月 28 日，云从科技完成工商登记变更，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全部投资。

(2) 2015 年 6 月 3 日，经第七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出资 55,000 万元发起设立花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该事项尚处于监管机构及相关有权部门的审批中。

(3) 2015 年 6 月 15 日，经第七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出资 3,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佳都支付技术有限公司。2015 年 10 月 12 日，佳都支付完成工商登记注册。

(4) 2015 年 9 月 29 日，经第七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出资 5,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佳都创汇投资有限公司。2016 年 2 月 26 日，创汇投资完成工商登记注册。

(5) 2015 年 10 月 28 日, 经第七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以现金出资人民币本 20,000 万元, 收购华之源 51% 股权。2015 年 11 月 10 日, 华之源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无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无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根据公司的战略考虑及天盈隆实际的经营状况, 2015 年 11 月 27 日第七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4,000 万元, 出售天盈隆 33% 股权给上海仪陇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本次出售完成后, 公司仍持有天盈隆 18% 的股权。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科佳都是国内领先的智能化产品和解决方案服务商, 业务涉及轨道交通智能化、智能化产品集成。在轨道交通智能化领域拥有多项专利及一线城市的成功应用案例, 主要产品包括轨道交通自动售检票系统、屏蔽门系统、中央监控系统。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92,819.09 万元、净资产 67,540.76 万元; 2015 年营业收入 169,146.26 万元、营业利润 9,940.59 万元、净利润 12,813.32 万元。

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佳众联主营业务为 IT 运维服务, 主要业务包括基础架构外包服务和网点运营业务, 涉及硬件维护、IT 系统运维管理、原厂授权服务业务、专业服务业务、增值销售业务等多个板块。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4,012.29 万元、净资产 5,503.69 万元; 2015 年营业收入 14,368.34 万元、营业利润 1,517.42 万元、净利润 1,457.91 万元。

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太技术目前主要从事云计算产品的销售。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8,226.96 万元、净资产 4,860.53 万元; 2015 年营业收入 2,838.94 万元、营业利润-854.22 万元、净利润-808.35 万元。

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高新供应链主要从事供应链管理业务。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3,419.53 万元、净资产 3,199.51 万元; 2015 年度营业收入 57.05 万元、营业利润-193.05 万元、净利润-194.92 万元。因公司业务调整, 该公司目前已经没有开展新业务。

广州佳都支付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佳都支付 2015 年 10 月 12 日设立, 2015 年度该公司尚未全面开展业务。

深圳佳都创汇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创汇投资 2016 年 2 月设立, 2015 年度该公司尚未全面开展业务。

新太科技（国际）有限公司，为公司在香港注册的全资子公司，因公司业务变化原因，董事会已同意注销该公司，2015年3月13日已完成注销手续。

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62.5%。佳都健讯主要以智能安防、智能化轨道交通及通信增值为主营业务方向，并以新疆为根据地，辐射西北五省。截止2015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7,160.69万元、净资产5,253.31万元；2015年度营业收入5,099.40万元、营业利润414.93万元、净利润301.07万元。

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100万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51%。公司于2015年11月完成华之源51%股权收购，华之源主要从事城市轨道交通公安通信系统、专用通信系统、视频监控子系统解决方案等。截止2015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22,685.16万元、净资产9,107.37万元；2015年度营业收入19,345.44万元、营业利润3,603.80万元、净利润3,240.12万元。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027.5万元，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股比例18%。天盈隆专注于中国金融安防领域智能化视频监控业务，公司主要从事金融智能安防系统产品的自主研发及综合解决方案的提供。

广州云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4月成立，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股比例18%，云从科技是一家专注于计算机视觉与人工智能的高科技企业，致力于研发人脸识别等智能分析算法及产品，核心团队曾6次斩获智能识别世界冠军。

广州市番禺汇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万元，为公司参股公司，主要从事办理各项小额贷款业务，公司持有该公司19.5%的股份。

广东粤商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亿元，实到资本6亿，为公司参股公司，参股比例7%。该公司于2013年3月注册成立，主要从事科技园开发以及股权投资。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无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智能安防行业

(一) 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进度加快，释放大量安防需求

报告期，中办、国办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发改委、公安部等九部门下发了《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等。各级党政部门及公安主管机关大力推进“平安建设”活动，尤其是加强视频监控联网、视频分析及图侦技术的建设与应用，在打击犯罪、安全防范、社会管理、民生服务等方面发挥了愈来愈强大的作用。

两份《意见》的出台为未来的安防建设指明了道路，也表明今后国家安防建设需求持续旺盛，为安防产业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加快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提高公共区域视频监控系统的覆盖密度和建设质量，预计未来安防视频监控的建设规模和升级换代需求将保持在较高水平。

(二) 安防产业往深度集成、实战应用、行业云平台转型升级

2015 年 5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九部委联合发布：《发改高技[2015]996 号 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明确要求到 2020 年，基本实现“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的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另一方面，要加强信息资源互通共享和深度应用，加快构建纵向贯通、横向集成、共享共用、安全可靠的平安建设信息化综合平台，提高系统互联、信息互通和资源共享程度，强化信息资源深度整合应用。启示安防产业应转变发展思路，从低水平的价格和规模竞争中解放出来，往深度集成、实战应用、行业云平台转型升级，为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创造更高价值。

2、智能交通行业

截至 2015 年 12 月末，全国已有 25 个城市开通轨道交通运营，运营线路总里程达到 3286.51 公里，车站 2257 座。预计整个“十三五”期间，全国共新增开工线路 232 条，规划里程 5631.71 公里，总投资额 34762.59 亿元；芜湖、洛阳、包头等 12 座城市有望获批建设城市轨道交通，规划线路合计 44 条，规划总里程 1325.86 公里。至 2020 年末，预计全国城市轨道交通建成总里程将接近 7,000 公里，覆盖城市 55 座。

以 PPP 模式的机电总包项目数量将迎来爆发期，行业逐步凸显洗牌特征。国家鼓励推广 PPP 模式，逐渐引入社会资本满足轨道交通建设投融资的建设资金需求。可以预见，未来三年 PPP 模式处在战略机遇期，资金实力雄厚、产品线齐全、项目经验丰富的公司将获得长远发展机遇。

交通大数据的深层价值的开发将形成巨大的市场：随着城市的迅速发展，交通拥堵、交通污染日益严重，智能交通成为解决城市交通的关键所在。随着智能交通系统建设规模的不断扩大，形成了以交通监控视频数据，系统数据和服务数据等为主体的海量交通数据。对交通大数据深层价值的开发，提高交通数据资源的综合利用效率，提高交通运行效率和安全水平将形成一个万亿级的市场。以轨道交通为例，对客流信息、行车信息到运营指标、运力配置等重要运营数据的汇集、分析、管理，能自动为地铁有效解决运营过程中的众多问题提供数据分析依据，大幅提升地铁运营管理水平。

(二) 公司发展战略

2016 年是公司 3*3 战略规划第二个三年的开局之年，公司董事会制订了清晰的战略规划，夯实并保持智能安防、智能交通、服务与集成业务核心业务的持续发展，以核心智能化技术和云平台、大数据技术为支撑，不断创新公司的整体解决方案能力，并开始布局和推广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在治安防控、交通服务及政府治理等行业的深度应用。

公司的资本运营战略:公司将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融资平台作用,积极开展内涵和外延协调式发展,不断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助推产业发展。加快产业与资本的融合,充分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快速做强做大,探索“轻资产”运营模式,未来公司将继续围绕自身产业板块,利用资本运营,重点进行产业链完善、核心关键技术的获取、进入新兴行业和面向全国市场布局等工作。

(三) 经营计划

2016年,公司继续紧紧围绕新一轮战略规划,积极开创企业稳健快速增长的新局面,公司进行了组织结构上的重要调整,整合、理顺内部资源,逐步建立起多个行业BG(业务群),加强对细分行业客户需求的挖掘和服务;与此同时,大力引进和培养行业人才,提升顶层设计能力,提出“构建视频云服务系统,整合视频大数据资源,创新可视化管理应用”等行业解决方案,得到公安、交通等行业客户的高度认可,推动了新市场的开发形成,帮助公司在未来竞争中取得先机。将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 安防业务群

在公安、交通、教育、政务领域继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扎实做好城市安全业务为基础,逐步扩展到城市管理效率以及城市民生服务。以行业方案牵引业务整体布局,行业业务与渠道业务并重,强化资源协作区域,引领公司不断提升业务解决方案的价值。聚焦业务,以公安实战和警务大数据云应用为主,发展运维业务和人脸业务应用技术和产品;充分重视智慧安防的节点大数据和网格化管理的作用,积极参与社会治安卡口、交通卡口、社区卡口、楼宇监控门禁、智能家居等“智慧城市”数据入口的建设,卡口包括人脸数据、动态卡口、静态卡口、车辆、物联网等可视化视频大数据,为数据价值研判和深化应用奠定基础。

(2) 轨道交通业务群

以公司轨道交通智能化业务(自动售检票系统、综合监控系统、屏蔽门系统和通信系统)等系统在轨道交通领域的应用推广,提供优质维保和技改业务,为客户提供智能化业务、监控业务、维保与技改业务一条龙服务的产品及产品解决方案。公司将加大投入信息识别、近场通讯(NFC)和移动支付、电子标签等技术研发与运用,研制适用于地铁、城轨和新型有轨电车的新一代自动售检票、中央控制等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同时,主动适应轨道交通智能化项目逐步向大型总承包模式发展的趋势,增强公司参与PPP等总包项目竞争能力。此外,公司在智能交通行业还将积极部署拓展路面城市交通,形成地面道路交通和轨道交通为一体的城市智能交通产业,积极开展地下交通大数据挖掘研究,谋求与地面交通数据打通,形成地面地下的立体交通解决方案。

(3) 创新业务群

在创新业务领域方面,公司加大人脸识别等图形分析技术的研发投入,开展视频云平台的建设,充分发挥贴近用户、商业模式创新和技术整合能力优势,积极探索在金融、智能安防等领域

的应用场景。在移动支付领域，引入有行业背景的团队，借助公司在轨道交通自动售检票系统的积累，开始规划支付业务的发展。

(4) 服务与集成业务群

在保持与上游厂商密切合作的同时，加强面向最终客户和下游应用系统集成商的服务网络的建设，不断加强运营体系和业务流程的优化，提升运营效率和项目实施交付能力，并根据不同行业最终客户的特性对自身的服务策略进行不断修正，满足客户服务需求。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政策和市场风险

2015 年，公司在公共安全和公共交通智能化建设拓展方面取得了显著成绩，然而，由于上述领域的相关项目主要为政府投资行为，受国家政策和地方政府投资决策影响程度较大，导致未来市场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与此同时，在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推动下，未来公司不仅要面对同行友商的竞争，同时也将面临更加广泛而复杂的跨界竞争。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所在行业指导政策、发展方向及产业发展规律的研究，注意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升级自身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密切关注所在行业的市场迭代及垂直创新市场的发展，确保公司站在产业浪潮的前端。

2、技术风险

公司从事的智能化技术和服务业务属于高技术行业，受“摩尔定律”的影响，行业技术更新换代极为迅速，行业的需求和业务模式快速迭代升级，“颠覆式创新”不断出现。在此背景下，公司存在技术产品及市场趋势把握不当导致丧失竞争优势的风险、关键技术研发应用失误造成沉没成本的风险、现有核心技术泄密以致被竞争对手模仿等风险。

为此，公司将密切注意新技术新市场的发展趋势，加大新一代信息技术的研发投入，优化研发规划，加强保密制度的执行力度。同时，公司将逐步建立内部创业机制，提供内部风险投资平台，为有能力、有想法、有技术的内部人才创业提供资金资源保障，使研发资源配置到真正代表未来技术和市场发展方向团队中。

3、财务风险

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目前承接的项目总金额日益增高，BT 模式、PPP 模式在政府投资中的占比越来越大，对公司的融资和资金运营能力有较高的要求，公司面临着一定的财务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在强化实施交付和项目回款管理工作的基础上，做好各项融资计划，借助上市公司平台，不断拓展新的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同时积极探索公司债、融资租赁等融资形式，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保障。

(五) 其他

无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股东，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条款进行修订，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2014年-201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和机制，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14年10月14日及2014年11月1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司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年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1、201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包括现金分红和股票股利分配）；2、2015年度的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6股。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年	0	0	16	0	170,344,647.62	0
2014年	0	0	0	0	114,821,440.88	0
2013年	0	0	0	0	90,936,113.78	0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刘伟	2013 年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堆龙佳都、刘伟对资产评估机构沃克森出具的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科佳都”）和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众联”）的评估报告中新科佳都、佳众联 100 股权对应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的当年及其后 2 年内的预测净利润数进行承诺。佳都科技将分别在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的年度报告中披露新科佳都 100 股权、佳众联 100 股权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数与净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并由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最终实际利润数与盈利预测利润数之差额根据上述专项审核结果确定。交易标的资产利润在补偿期内未达到承诺利润的，股份补偿方应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补偿方式为股份与现金相结合，其中：刘伟以本次交易认购的公司股份进行补偿；堆龙佳都优先以本次交易认购的公司股份进行补偿，不足时，进行现金补偿。	承诺时间：2013 年 4 月 15 日，承诺履行期限：在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年报披露后分阶段确认承诺完成情况。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刘伟	堆龙佳都和刘伟在 2013 年重大资产重组中以资产认购的佳都科技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并承诺：本公司/本人在本次重组中认购的佳都科技股份自本次重组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之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堆龙佳都和刘伟本次以标的资产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已于 2013 年 11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承诺时间：2013 年 3 月 19 日，承诺履行期限：2016 年 11 月 26 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刘伟	2013 年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公司佳众联在 1999 年设立时原股东实物出资中包含房产一处，出资后未办理权属变更手续。鉴于此情况，佳众联目前实际控制人刘伟已经于 2013 年向佳众联补偿该房产出资额之等额现金 447,115.36 元。同时，刘伟已经出具承诺：如佳众联或其现任或将来股东因上述出资事项而遭受任何损失，刘伟将补偿佳众联或其股东的全部直接和间接损失。	承诺时间：2013 年 4 月 13 日，承诺履行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刘伟	堆龙佳都和刘伟分别作出承诺，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新科佳都及其控股子公司、佳众联及其控股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以及新科佳都及其控股子公司、佳众联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未足额缴纳员工社会保险而须承担任何罚款或遭受任何损失，其将共同足额补偿新科佳都及其控股子公司、佳众联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承受的损失，且毋需新科佳都及其控股子公司、佳众联及其控股子公司支付任何对价。	承诺时间：2013 年 4 月 13 日，承诺履行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刘伟	(1) 堆龙佳都承诺如下：“本公司不会因本次重组完成后刘伟及其控制的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佳都科技的股份增加而损害佳都科技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继续与佳都科技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佳都科技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佳	承诺时间：2013 年 5 月 2 日，承诺履行期限：长期	否	是		

			都科技资金，保持并维护佳都科技的独立性，维护佳都科技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刘伟先生承诺如下：“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公司不会因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佳都科技的股份增加而损害佳都科技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继续与佳都科技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佳都科技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佳都科技资金，保持并维护佳都科技的独立性，维护佳都科技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有效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刘伟	（1）堆龙佳都承诺如下：“1、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关联方不利用刘伟及其控制的相关公司对佳都科技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佳都科技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2、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关联方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3、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关联方不会利用从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或直接或间接参与与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不会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佳都科技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行为或活动。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本公司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关联方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5、如本公司或本公司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关联方获得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若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公司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且给予佳都科技选择权，由其选择公平、合理的解决方式。”（2）刘伟先生承诺如下：“1、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利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相关公司对佳都科技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佳都科技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2、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3、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会利用从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或直接或间接参与与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不会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佳都科技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行为或活动。4、本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5、如本人或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或其他关联方获得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	承诺时间：2013年3月13日，承诺履行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会，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佳都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若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人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且给予佳都科技选择权，由其选择公平、合理的解决方式。”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刘伟	<p>(1) 堆龙佳都承诺如下：“1、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利益。2、本公司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佳都科技《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及佳都科技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2) 刘伟先生承诺如下：“1、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利益。2、本人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佳都科技《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及佳都科技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承诺时间：2013年3月13日，承诺履行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刘伟	<p>针对 2013 年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公司存在的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实际控制人刘伟先生出具如下承诺：“1、在佳都科技召开审议本次重组的重组报告书的董事会之前，彻底解决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对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问题。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完成期间，本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再非经营性占用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资金，并承诺将促使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再非经营性占用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资金。3、本次重组成功后，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占用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保持并维护佳都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独立性，维护佳都科技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佳都科技及其中小股东</p>	承诺时间：2013年4月13日，承诺履行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及佳都科技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本次重组过程中，标的公司新科佳都、佳众联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已积极妥善解决。截至公告之日，新科佳都、佳众联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况。上述承诺持续有效，仍在履行过程中。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2013年11月，公司向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堆龙佳都”）、刘伟定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新科佳都100%股权和佳众联100%股权，完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沃克森评报字[2013]第0049号《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定向增发A股股份以购买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及补充评估说明和沃克森评报字[2013]第0050号《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定向增发A股股份以购买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以及本公司于2013年4月15日、2013年9月30日与堆龙佳都、刘伟先后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和《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堆龙佳都及刘伟对新科佳都和佳众联2015年度期末累计净利润承诺数合计为25,245.97万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新科佳都和佳众联完成累计净利润数为26,060.81万元，达到盈利预测承诺。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5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无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 责任方	诉讼 仲裁 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 (仲 裁)涉 及金 额	诉讼(仲 裁)是否 形成预计 负债及金 额	诉讼(仲裁) 进展情况	诉讼(仲 裁)审理 结果及影 响	诉讼 (仲 裁)判 决执 行情 况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新太技术研究设计有限公司	无	诉讼	本公司位于广州市天河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园建中路 51-53 号的新太大厦办公楼, 因公司原控股股东广州新太技术研究设计有限公司未将产权过户给本公司的原子公司广州新太科技有限公司, 该房产被新技术公司作为其名下的资产抵押给工商银行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贷款 2550 万元。公司向法院提起房产确权诉讼, 要求确认位于广州市天河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园建中路 51-53 号的房产权为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无	公司已于 2005 年对该项房产做了全额预计负债,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计负债余额 : 4529.36 万元	2011 年 5 月,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驳回公司诉讼请求, 公司对此项判决不服已提起上诉, 目前案件在二审中。	公司已于 2005 年对该项房产做了全额预计负债, 上述诉讼事项暂未影响本公司对该大厦的使用	无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14 年 6 月 5 日审议通过《佳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事项。	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佳都科技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4-050）、《佳都科技第七届监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4-051）、《佳都科技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 2014-052）及其相关附件。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经证监会备案无异议。	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佳都科技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获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4-064）。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22 日审议通过《佳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事项。	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佳都科技七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4-068）、《佳都科技七届六次监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4-069）、《佳都科技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公告》（公告编号 2014-072）、《佳都科技关于独立董事就股权激励计划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4-074）及相关附件。
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4 年 9 月 2 日审议通过《佳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事项。	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佳都科技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4-075）。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授予人数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第七届监事会 201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佳都科技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4-101）、《佳都科技第七届监事会 201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4-102）、《佳都科技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公告》（公告编号 2014-103）及相关附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15 年二次临时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事项的议案》、《关于注销不符合行权条件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确定预留股票期权激	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佳都科技第七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5-107）、《佳都科技第七届监事会 201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5-108）、《佳都科技关于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109）、《佳都科技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公告》

励对象名单、获授数量及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告编号 2015-110) 及相关附件。
2016 年 1 月 18 日, 公司收到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投资款合计人民币 49,774,854.00 元, 2016 年 2 月 3 日本次股权激励向行权对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 3,785,160 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动登记手续。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佳都科技关于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 2016-020)。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审议通过《关于〈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召开会议决定,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公司股票已实施完毕, 不再进行股票购买。民生证券佳都科技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累计购买公司股票 3,552,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1%, 成交金额为 69,914,576.81 元, 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 19.68 元/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自 2015 年 9 月 15 日（最后一次购买股票的日期）起 12 个月。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公司激励事项相关情况说明

无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	2015年10月29日	2015年10月29日	2018年9月24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参股子公司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	2015年9月24日	2015年9月25日	2018年9月25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参股子公司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广州市番禺汇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5年11月23日	2015年11月23日	2016年11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参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4,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7,555,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37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615,948,31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43,503,31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5.9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6,555,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6,555,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理财	70,000,000	2015年1月6日	2015年2月10日	本产品的约定年化收益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产品到期日当日有效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三个月定期）+3.35%	70,000,000	382,602.50	是		否	否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理财	30,000,000	2015年2月4日	2015年3月11日	本产品的约定年化收益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产品到期日当日有效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三个月定期）+3%	30,000,000	153,904.20	是		否	否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20,000,000	2015年2月10日	2015年2月24日	本产品的约定年化收益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	20,000,000	42,191.80	是		否	否	

有限公司	司理财				的产品到期日当日有效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三个月定期）+3.1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理财	50,000,000	2015年2月11日	2015年3月18日	本产品的约定年化收益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产品到期日当日有效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三个月定期）+3%	50,000,000	256,507.00	是		否	否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理财	20,000,000	2015年3月4日	2015年3月19日	本产品的约定年化收益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产品到期日当日有效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三个月定期）+3.7%	20,000,000	47,671.20	是		否	否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理财	20,000,000	2015年7月14日	2015年7月21日	本产品的约定年化收益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产品到期日当日有效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三个月定期）+1.7%	20,000,000	12,397.71	是		否	否	
交通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日增利S款	6,000,000	2015年10月14日	2015年10月26日	本产品的约定年化收益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产品到期日当日有效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按天计算7-14天）+2.5%	6,000,000	5,030.14	是		否	否	
招行黄河路支行	银行理财	6,000,000	2015年1月6日	2015年2月12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5.3%	6,000,000	32,238.00	是		否	否	
招行黄河路支行		20,000,000	2014年12月19日	2015年1月26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5.4%	20,000,000	106,200.00	是		否	否	
招行黄河路支行		20,000,000	2015年1月27日	2015年4月1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5.2%	20,000,000	189,360.00	是		否	否	
招行黄河路支行		5,000,000	2014年12月29日	2015年1月30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5.3%	5,000,000	24,110.00	是		否	否	
招行黄河路支行		5,000,000	2015年2月4日	2015年3月23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5.1%	5,000,000	32,835.00	是		否	否	
招行		5,500,000	2015年2	2015年3	预期最高年化收	5,500,000	13,667.50	是		否	否	

黄河路支行			月16日	月9日	益率约为5.0%							
招行黄河路支行		5,000,000	2015年3月11日	2015年3月25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4.25%	5,000,000	8,150.00	是		否	否	
招行黄河路支行		5,000,000	2015年3月25日	2015年6月3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5.2%	5,000,000	49,865.00	是		否	否	
招行黄河路支行		5,000,000	2015年3月26日	2015年6月25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5.3%	5,000,000	66,070.00	是		否	否	
招行黄河路支行		5,000,000	2015年4月7日	2015年5月18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5.3%	5,000,000	29,765.00	是		否	否	
招行黄河路支行		10,000,000	2015年4月2日	2015年7月6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5.3%	10,000,000	137,950.00	是		否	否	
招行黄河路支行		4,000,000	2015年4月8日	2015年7月22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4.25%	4,000,000	21,190.00	是		否	否	
招行黄河路支行		5,000,000	2015年5月20日	2015年7月22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4.25%	5,000,000	21,190.00	是		否	否	
招行黄河路支行		12,000,000	2015年6月8日	2015年7月13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4.9%	12,000,000	56,388.00	是		否	否	
招行黄河路支行		5,000,000	2015年6月29日	2015年8月10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5.0%	5,000,000	29,340.00	是		否	否	
招行黄河路支行		17,000,000	2015年7月22日	2015年8月26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4.1%	17,000,000	78,800.00	是		否	否	
招行黄河路支行		3,000,000	2015年7月22日	2015年10月14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4.0%	3,000,000	13,317.00	是		否	否	
中行奇台路支行		5,000,000	2014年12月26日	2015年1月5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2.8%	5,000,000	2,339.74	是		否	否	
中行奇台路支行		5,000,000	2015年8月27日	2015年10月15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2.8%	5,000,000	9,140.26	是		否	否	
中行奇台路支行		20,000,000	2015年8月31日	2015年10月15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4.15%	20,000,000	102,328.77	是		否	否	

行												
中行奇台路支行		1,800,000	2015年10月20日	2015年11月24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4.1%	1,800,000	70,767.12	是		否	否	
中行奇台路支行		9,500,000	2015年10月20日	2015年12月30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2.6%	9,500,000	18,767.71	是		否	否	
中行奇台路支行		7,000,000	2015年11月13日	2015年12月24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约为3.95%	7,000,000	29,543.84	是		否	否	
合计	/	401,800,000	/	/	/	401,800,000	2,043,627.49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2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无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11月18日，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92,449,923股，其中实际控制人刘伟先生拟出资10,000万元，认购7,704,160股。2014年12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1800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15年8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2015年9月11日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事项，为了加快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进程，鉴于公司股东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刘伟实际控制公司）2015年5月21日存在减持事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精神要求，刘伟放弃参与本次认购，公司

拟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相应调减为不超过 84,745,763 股（含），拟募集资金总额相应调减为不超过 110,000 万元。

2015 年 9 月 2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2015 年第 170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宜，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2015 年 12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855 号）。

2016 年 1 月 18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股票限售期为 36 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18 日。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以“市场需求，客户利益”为经营导向，秉持“专业与信用”的经营理念，以专业的技术团队为客户提供专业的技术、产品和服务，与客户和合作伙伴以诚相待，用“以人为本”的理念管理员工。在不断加强公司管理，发展产品技术，提升经营业绩，为广大投资者创造价值，提升员工生活质量的同时，积极回报社会，履行公司应负的社会责任，实现公司与社会之间的可持续发展。

（二）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不适合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无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证券。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01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028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堆龙佳都科技 有限公司	0	84,700,086	16.95	84,700,086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广州佳都集团 有限公司	0	71,310,037	14.27		质押	39,373,875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广州市番禺通 信管道建设投 资有限公司	0	33,004,148	6.60		无		国有法人
刘伟	0	18,617,119	3.73	18,150,019	无		境内自然 人
何娟	-1,500,000	8,500,000	1.70		无		境内自然 人
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汇添富移动 互联股票型证 券投资基金	7,555,845	7,555,845	1.51		无		其他

国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400,000	4,641,338	0.93		无		其他
华夏成长证券 投资基金	4,399,901	4,399,901	0.88		无		其他
广州市番禺信 息技术投资发 展有限公司	0	4,000,000	0.80		无		国有法人
民生证券-兴 业银行-民生 证券佳都科技 1 号集合资产管 理计划	0	3,552,000	0.71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71,310,037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3,004,148	人民币普通股		
何娟				8,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 基金				7,555,845	人民币普通股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41,338	人民币普通股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4,399,901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市番禺信息技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民生证券-兴业银行-民生证券佳都科技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 划				3,5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日进斗金 14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				2,757,3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伟为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和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 售条件股份 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 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 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 易股份数量	
1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84,700,086	2016年11 月26日	84,700,086	自2013年11月26日 起36个月不得转让。
2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18,150,019	2016年11 月26日	18,150,019	自2013年11月26日 起36个月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 行动的说明		刘伟为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	----------	----------

无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无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刘伟
成立日期	2012年12月19日
主要经营业务	计算机软件的研发、销售、咨询及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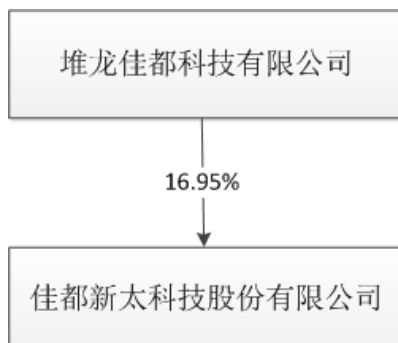
2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不适用

4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	刘伟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刘伟先生：1992年创办佳都集团，任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至今。2008年2月1日起任佳都科技董事长。现为民建中央委员、民建广东省委员会副主委，广东省现代信息服务行业协会会长。曾获评为中国信息产业年度十大经济人物、广东十大经济风云人物、广东省优秀民营企业家。当选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	无

司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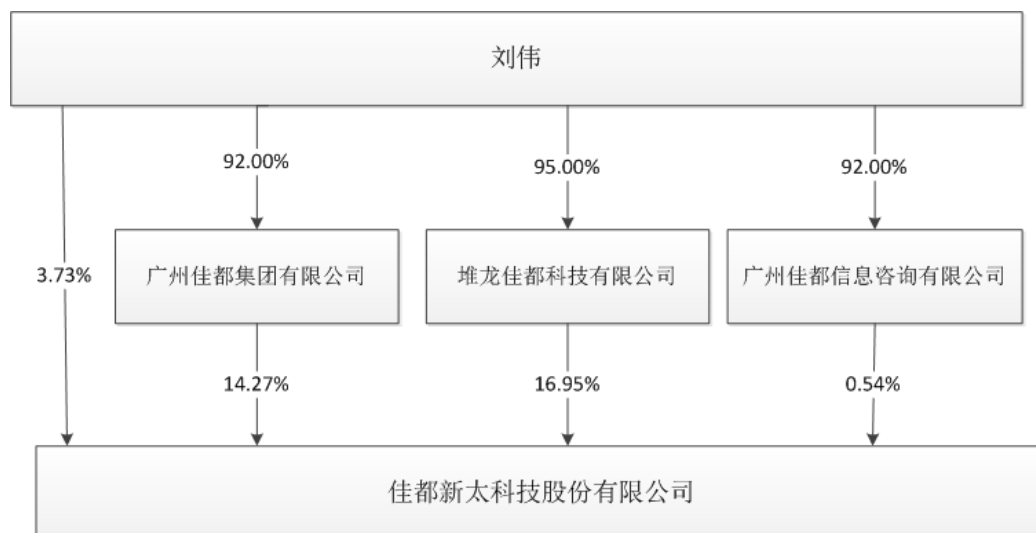
2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不适用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无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无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刘伟	2000年1月24日	71818063-7	13,000,000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房地产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伟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男	51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18,150,019	18,617,119	467,100	二级市场买入	0	否
梁平	董事兼总裁	男	53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0	59,800	59,800	二级市场买入	104	否
许杰	董事	男	53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0	否
胡少苑	董事	女	45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0	62,100	62,100	二级市场买入	0	是
刘敏东	董事	男	42	2014年2月27日	2016年6月24日					0	是
欧阳立东	董事兼副总裁	男	48	2014年5月20日	2016年6月24日	0	59,800	59,800	二级市场买入	64.49	否
叶东文	独立董事	男	48	2013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4日					10	否
蒋庆	独立董事	男	60	2013年6月24日	2015年7月10日					5	否
李定安	独立董事	男	71	2015年7月10日	2016年6月24日					5	否
谢克人	独立董事	男	69	2015年7月10日	2016年6月24日					5	否

彭晓雷	独立董事	男	64	2014 年 5 月 20 日	2015 年 7 月 10 日					5	
吕咏梅	监事会主席	女	40	2013 年 6 月 24 日	2016 年 6 月 24 日					24.01	否
凌伯辉	监事	男	46	2013 年 6 月 24 日	2016 年 6 月 24 日					0	是
李敏华	监事	女	49	2013 年 6 月 24 日	2016 年 6 月 24 日	1,601	1,601			15.54	否
何健明	副总裁	男	43	2013 年 6 月 24 日	2015 年 2 月 11 日	3,572			注 1	31.01	否
张少文	副总裁	男	42	2013 年 6 月 24 日	2016 年 6 月 24 日					58.13	否
潘宏	副总裁	男	47	2013 年 6 月 24 日	2016 年 1 月 8 日					51.28	否
程悦	副总裁	男	45	2015 年 2 月 12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71.75	否
熊剑峰	副总裁	男	46	2015 年 2 月 12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0,000	10,000			68.35	否
顾友良	副总裁	男	42	2015 年 6 月 3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3.02	否
尤安龙	副总裁兼 董事秘书	男	36	2015 年 2 月 12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0	59,600	59,600	二级市场 买入	57.36	否
刘颖	董事会秘 书	女	44	2013 年 6 月 24 日	2015 年 2 月 12 日					14.45	否
王淑华	财务总监	女	60	2015 年 2 月 12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0	59,700	59,700	二级市场 买入	37.01	否
合计	/	/	/	/	/	18,165,192	18,929,720	768,100	/	660.40	/

注 1：何健明先生已于 2015 年 2 月 11 日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因此公司未知其截止报告期末持股数。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刘伟先生	1965 年 5 月生，1987 年毕业于中山大学应用力学系，高级工程师。佳都集团创始人，任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至今。2008 年 2 月 1 日起任公司董事长，2013 年 6 月起担任公司首席执行官。现为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民建中央委员、民建广东省委员会副主委，广东省现代信息服务行业协会会长。曾获评为中国信息产业年度十大经济人物、广东十大经济风云人物、广东省优秀民营企业家。
梁平先生	1963 年 5 月生，1984 年毕业于中山大学物理系，中山大学 EMBA，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1 年起历任公司营销经理、营销总经理、副总裁、执行副总裁，是公司核心创始人之一。200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05 年起任公司总裁，曾获得全国信息产业系统劳动模范称号。
许杰先生	1988 年华南师范大学计算机专业毕业，澳洲西悉尼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佳都集团副董事长，拥有 30 年的 IT 企业管理、ICT 业务营销管理经验。曾任职于广州铁路局电子计算中心，从事轨道交通信息化管理及技术研究长达 12 年，后任易宝系统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中国区总裁、执行董事，从事大型智能系统集成项目及企业管理。目前，许杰先生还担任广东软件企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广州市软件协会会长，广州市科技和信息化局专家等社会职务，荣获“广东软件和信息服务杰出企业家”等荣誉。2010 年 6 月起任公司董事。
胡少苑女士	在职研究生毕业，会计师。2001-2008 年在佳杰科技（中国）有限公司任信用管理中心总监、财务中心副总监、人力资源管理中心总监；2008 年至今任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中心总经理；2011 年 6 月 20 日至 2013 年 6 月 24 日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3 年 6 月 24 日起担任公司董事。
刘敏东先生	中共党员，广州师范学院数学系计算机与现代管理专业本科毕业。现任广州市番禺信息技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广州星海通信息文化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星海智慧家庭系统集成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星海集成电路基地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4 年 2 月 17 日起担任公司董事。
欧阳立东先生	1968 年 10 月出生，1989 年中山大学计算机软件专科毕业，澳洲西悉尼大学 EMBA，佳都集团联合创始人之一；于 1992-2002 年间任职佳都集团系统集成业务副总裁；2002-2011 任职佳杰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增值业务群组副总裁；2011-2014.3.31，任职安富利（中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副总经理。2014 年 5 月 20 日起任公司董事，2015 年 2 月 12 日起担任公司副总裁。 欧阳立东先生，具有 25 年中国 IT 行业从业经历，兼备系统集成以及产品渠道分销经验；担任 IT 企业高级管理职位 19 年，期间在新加坡上市公司任职 9 年，全球公司任职 3 年；具备 IT 工程技术专业背景，并一直从事与 IT 技术相关产品销售工作，保持与技术 and 产品趋势的接触，具备管理技术人员和方案性销售人员的经验和能力。
叶东文先生	广东经纶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主任律师，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硕士，1987 年 8 月起从事律师工作至今，擅长办理刑事、经济、房产及金融等法律事务，从业经验丰富。曾先后担任多家企业的常年法律顾问。具有司法部批准的律师执业资格。现为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国民主建国会广东省委常委、中国民主建国会广东省直属四支部主任委员、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研究中心研究员、广东省文化学会常务理事。法学著作有《票据法》（法律出版社出版）、《招标投标法律实务》（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2013 年 6 月 24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蒋庆先生	美国国籍。1984 年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力学系，获硕士学位。1990 年 6 月毕业于美国加州理工学院工程及应用科学专业，获博士学位。曾在美国内布拉斯加州大学林肯分校任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1998 年 1 月至 2011 年 2 月在美国加州大学河滨分校机械系任教授（其中 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机械系主任）。蒋庆教授是中组部首批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简称“千人计划”）的引进人才，2009 年 6 月至今任中山大学工学院院长、教授。2011 年 5 月 19 日至 2015 年 7 月 10 日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定安先生	1966 年毕业于武汉市财贸干部学院（现江汉大学）工业会计专业，1982 年获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中国非执业注册会计师，

	资深会计专业人士，具有丰富的企业会计、税务、财务与成本管理理论研究与实践经验。政协广东省第八、九、十届常务委员会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中国会计学会资深会员。现任广东省国际税务学会理事，广东省地方税务学会理事，广东省制造业协会发展研究专家工作委员会副理事长，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曾任华南理工大学经济与贸易学院教授/常务副院长。2008年2月至2014年5月曾任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7月10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谢克人先生	澳大利亚国籍。1967年毕业于香港工业学院（现香港理工大学）电子工程系。曾长期就职于IBM, Compaq等国际机构，累积了40多年的IT行业和管理经验。早期曾参与1978年IBM在中国第一台大型S/370电脑的谈判与安装工作。1994年重新派驻中国，任IBM PC公司中国总经理。1998年出任Compaq公司中国区总裁。1998年由中国计算机报出版的《知识英雄—影响中关村的50个人》，谢克人为其中之一人。2000年参加新锐国际有限公司创业，2006年在英国AIM上市。2009年退居幕后，退休后活跃于中港慈善工作，并为广州中山大学回报社会助学计划发起人。2015年7月10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彭晓雷先生	1952年4月出生。1983年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会计系财务会计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1996年于中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研究生毕业，获经济学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教授级），中共党员。1988年至1994年在广东商学院会计系任教，任会计系副主任。1994年至2001年任中国联通广东分公司财务部经理，审计部经理。2001年至2002年在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会计师，广东交通实业投资公司任董事长。2002年至2013年3月任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2013年3月退休。2014年5月20日至2015年7月10日任公司独立董事。
吕咏梅女士	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年毕业于内蒙古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取得学士学位。2010年7月至2013年6月任佳都集团审计部高级经理。2007年6月-2010年6月分别在晨瑞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项目经理。2013年6月24日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凌伯辉先生	华南师范大学计算机科学系本科毕业，2008年广东工业大学项目管理专业硕士毕业，现任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凌伯辉先生曾在中国银行番禺支行从事软件开发和硬件及网络维护工作，曾任职于广州市番禺区信息化办公室（区信息中心），先后就任广州星海传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2012年5月起任公司监事。
李敏华女士	2000年至2012年任公司客服部副主管。2013年1月起任公司运营中心合同管理部主管。2010年6月8日起任公司职工监事。
何健明先生	1995年华南理工大学本科毕业，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智能安防事业部总经理，长期负责公司销售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IT行业管理与市场经验。2001年10月至2015年2月11日任公司副总裁。
张少文先生	暨南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毕业，华南理工大学软件工程硕士。自1996年一直是公司技术开发中心的主要技术负责人，曾获评公司最佳员工，最佳主管，项目突出贡献奖，曾被授予2010年广东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技术领军人物等。2012年获得广州市劳动模范称号。历任任公司开发中心副总经理、公司技术规划研究院院长。2009年1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潘宏先生	中国地质大学工业管理工程本科毕业。2002-2004年在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EMBA毕业。曾任职于公司营销中心大区副总经理、邮电事业部副总经理、营销中心副总经理、通讯事业部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2012年1月至2016年1月8日担任公司副总裁。2015年1月-12月兼任智能安防（国内）事业部总经理。
程悦先生	1971年11月生，高级工程师，1993年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电气技术专业，取得学士学位。2007年7月至今历任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营销总监、全国营销中心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曾任职于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复旦奥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亚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南海发电A厂，兰州电机集团。2014年1月1日起任公司副总裁。

熊剑峰先生	1970年7月出生，北京工业大学机械工程专业本科毕业，获得北大光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熊剑峰先生1996年加入佳都集团，2011年至2013年12月31日任佳都集团副总裁，全面负责集团产品集成与分销业务群管理工作。历任佳都国际集团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HP产品事业部总经理、北方区销售总监、助理总裁、佳杰科技高级副总裁等职务。2014年1月1日起任公司副总裁。
顾友良先生	1974年8月生，1997年中南大学资源和环境学院选矿专业本科毕业。曾任湖南有色金属研究院科技办科员、深圳思博威智能交通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北京黄金眼科技有限公司市场总监兼华南区总经理、北京黄金视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6月---2015年5月，历任海康威视行业总监、海康威视郑州分公司总经理、海康威视国内营销中心副总经理兼行业部总经理、海康威视广州分公司总经理。2015年6月3日起担任公司副总裁。
尤安龙先生	1980年2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年毕业于吉林财经大学，财政学专业，取得学士学位。2010年5月至2013年5月任佳都集团总会计师。曾任职于美的集团、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德勤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6月24日-2015年2月11日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2月12日至2015年12月31日担任公司副总裁。2014年11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2015年2月12日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刘颖女士	1993年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计算机技术及应用系。1994年起历任广州新太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秘书、副主任、主任，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兼任总裁助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行政中心总经理、战略管理中心总监。2005年5月至2015年2月11日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淑华女士	1956年1月生，中国高级会计师，毕业于吉林大学价格系，2014年1月-2015年1月任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总监，曾任职于佳杰科技（中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监。2015年2月12日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无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顾友良	副总裁	0	1,000,000	0	0	37.42	1,000,000	37.28
合计	/	0	1,000,000	0	0	/	1,000,000	/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伟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12月1日	至今
刘伟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年1月24日	至今
刘伟	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4月26日	至今
许杰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月1日	至今
胡少苑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兼财务中心总经理	2008年4月20日	至今
胡少苑	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9月18日	至今
刘敏东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月15日	2015年12月31日
凌伯辉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1年12月2日	2015年12月31日
吕咏梅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2月2日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伟	广州市天河中坚置业顾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6月24日	至今
刘伟	广州市汇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6月13日	至今
胡少苑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9月19日	至今
胡少苑	广州汇远计算机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8月15日	至今
胡少苑	广州市天河中坚置业顾问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7月13日	至今
胡少苑	广州市汇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6月27日	至今
胡少苑	广州市星佳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9月22日	至今
胡少苑	广州市迦瑞计算机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11月21日	至今
梁平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至今	至今
叶东文	广东经纶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1994年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长、董事、独立董事报酬依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根据公司业绩情况确定；公司职工监事报酬，按其在公司任职情况，依据公司的整体薪酬政策和工资标准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长、董事、独立董事报酬依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根据公司业绩情况确定；公司职工监事报酬，按其在公司任职情况，依据公司的整体薪酬政策和工资标准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高管理人员 2015 年应支付报酬合计 660.40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董事、监事和高级高管理人员 2015 年实际支付报酬合计 660.40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蒋庆	独立董事	离任	辞职
彭晓雷	独立董事	离任	辞职
谢克人	独立董事	选举	增补独立董事
李定安	独立董事	选举	增补独立董事
顾友良	副总裁	聘任	新聘
欧阳立东	副总裁	聘任	新聘
熊剑峰	副总裁	聘任	续聘
程悦	副总裁	聘任	续聘
尤安龙	副总裁	聘任	新聘
尤安龙	董事会秘书	聘任	新聘
王淑华	财务总监	聘任	新聘
何健明	副总裁	离任	辞职
尤安龙	财务总监	离任	辞职
刘颖	董事会秘书	离任	辞职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2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9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21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销售人员	308
技术人员	693
财务人员	57
行政人员	155
合计	1,21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63
本科	601
大专及大专以下	549
合计	1,213

(二) 薪酬政策

公司采用宽幅薪酬结构，每个薪酬等级对应一个较宽的薪酬区间（含上下限和中位值），并遵循以下政策：

(1) 以岗位价值定基本薪酬等级（以岗定薪）

根据岗位价值评估结果确定员工所任岗位的基本薪酬等级。

(2) 以能力高低定薪酬区间内薪值

根据员工个人技能、资格等级的高低确定薪酬区间内薪值。

(3) 以岗位类别定薪酬结构比例

根据岗位类别和层级的不同设置不同的业绩工资比例。即固定薪酬与绩效工资的比例。

(4) 以业绩水平定实得绩效薪酬

基于业绩贡献给付。根据绩效考核方法，不同的岗位类别使用不同的业绩挂钩方法。

(三) 培训计划

结合公司战略目标，经营目标分解到各事业部，分析各事业部不同岗位的专业胜任力、现状问题和经营计划，针对不同类别员工开展不同培训，本报告期内主要培训计划如下：

(1) 关键管理人才储备培养

一方面，继续实施滚动式的管理人才梯队培养计划，重点针对中高层经理人开展管理技能训练；另一方面，设计人才盘点系统计划，启动关键人才盘点项目，对关键人才进行盘点、分析、分类并设计针对性的个人提升方案。

(2) 关键岗位专业能力培训

部门内训与外派培训相结合，对员工的专业能力进行双轨道培养。其中，部门内训更切实地结合公司业务、产品等现状适时进行更新、培训；外派培训充分考虑公司发展需要及员工个人发展意愿，兼顾公司资质及业务发展需求，既能让员工从培训中获得提升，同时为公司人员资质储备贡献力量。

(3) 内部讲师队伍培养

巩固公司内部现有兼职讲师队伍，对内部知识与经验，实行传播与传承两手抓，逐步实现讲师队伍与知识管理规范化。

(4) 内部课程管理

内部课程作为内部知识与经验传承的主要力量之一，逐步进行更加细化的分类，同时尝试从形式上更加灵活，探讨线上与线下相结合、讲师讲授与员工阅读相结合的模式。

(5) 关键岗位任职资格体系构建

启动关键技术、业务类岗位的任职资格体系构建，选定合适部门作为试点，针对其关键岗位开展任职资格体系构建，为后期推广任职资格体系构建积累重要数据与操作经验。

(6) 新员工培训

年度共开展三期新员工培训，以导入公司企业文化为主。同时，按业务线开展各种专业或产品类课程培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0

七、其他

无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健全并规范了公司治理结构相关制度。切实强化内部规范运作，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信息披露，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比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该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已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根据制度规定，及时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

报告期，公司因增加进出口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2 月 2 日	www.sse.com.cn	2015 年 2 月 3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4 月 9 日	www.sse.com.cn	2015 年 4 月 10 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6 月 24 日	www.sse.com.cn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7 月 10 日	www.sse.com.cn	2015 年 7 月 11 日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8 月 7 日	www.sse.com.cn	2015 年 8 月 8 日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9 月 11 日	www.sse.com.cn	2015 年 9 月 12 日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9 月 15 日	www.sse.com.cn	2015 年 9 月 16 日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0 月 15 日	www.sse.com.cn	2015 年 10 月 16 日
2015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1 月 20 日	www.sse.com.cn	2015 年 11 月 21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无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伟	否	22	21	18	1		否	0
梁平	否	22	22	18			否	5
许杰		22	21	19		1	否	5
胡少苑	否	22	22	18			否	6
欧阳立东	否	22	22	18			否	9
刘敏东	否	22	20	16		2	是	8
叶东文	是	22	22	18			否	7
蒋庆	是	10	9	9	1		否	0
彭晓雷	是	10	8	7		2	否	2
谢克人	是	12	12	11			否	1
李定安	是	12	12	11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刘敏东董事因休假在境外，缺席第七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七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两次董事会会议时间间隔仅两天。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2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三) 其他

无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对公司定期报告和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和核查。报告期，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2015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15 年三季度财务报告。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负责制定与审核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报告期，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4 年年报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股权激励行权及预留股票授予事项。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报告期，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投资云从科技、设立花城银行、设立佳都支付公司、设立创汇投资、收购华之源事项。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是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报告期，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任命欧阳立东先生、熊剑峰先生、程悦先生、尤安龙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命王淑华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命尤安龙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命顾友良先生为副总裁；提名李定安先、谢克人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具备独立的业务生产能力与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具备充分的独立性，与控股股东之间严格划分，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开展业务或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相交叉的情况。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度绩效考评制度，年初根据公司年度经营增长目标和所任职责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指标。高管人员均实行年薪制，与考核指标完成情况挂钩，年末经过对高管人员本年度考核目标的达成状况评价，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当年绩效奖金。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是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无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6]6853 号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都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佳都科技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佳都科技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佳都科技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傅成钢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雁光

中国注册会计师：康代安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七：1	611,362,668.48	520,217,069.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七：2	32,603,973.50	15,210,155.74
应收账款	附注七：3	691,371,620.92	710,621,420.35
预付款项	附注七：4	72,923,761.28	57,411,664.1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附注七：5		1,060,021.2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附注七：6	74,457,274.17	81,095,665.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七：7	1,315,713,068.10	788,208,075.0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附注七：8	43,778,399.45	32,382,219.37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七：9	10,000,000.00	28,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852,210,765.90	2,234,206,290.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附注七：10	135,128,300.00	83,165,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附注七：11	141,517,337.04	83,357,265.45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七：12	52,214,370.46	61,255,774.41
固定资产	附注七：13	75,044,872.22	67,694,298.19
在建工程	附注七：14	4,567,787.57	3,767,398.5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附注七：15	84,393,060.43	39,177,284.75
开发支出	附注七：16	13,125,178.35	31,834,478.43
商誉	附注七：17	164,894,841.21	38,791,169.41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七：18	3,527,774.24	2,459,989.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七：19	2,185,829.78	1,758,831.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6,599,351.30	413,261,490.16
资产总计		3,528,810,117.20	2,647,467,780.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七: 20	76,000,000.00	50,502,230.1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附注七: 21	480,030,716.80	499,480,463.11
应付账款	附注七: 22	947,838,637.23	506,274,030.33
预收款项	附注七: 23	223,804,467.37	177,950,961.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七: 24	20,109,714.07	21,706,041.88
应交税费	附注七: 25	6,436,338.90	14,883,602.77
应付利息	附注七: 26		841,086.3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附注七: 27	181,377,956.45	49,199,997.9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35,597,830.82	1,320,838,414.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附注七: 28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附注七: 29	45,293,628.12	47,495,495.66
递延收益	附注七: 30	28,267,326.77	32,337,976.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附注七: 19	1,230,876.00	1,105,360.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791,830.89	80,938,831.97
负债合计		2,060,389,661.71	1,401,777,246.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附注七: 31	499,766,874.00	499,766,87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七: 32	1,003,354,909.28	973,360,960.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七：33		-829,340.3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七：34	71,577,853.15	71,577,853.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七：35	-174,022,954.26	-344,367,601.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0,676,682.17	1,199,508,745.78
少数股东权益		67,743,773.32	46,181,788.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8,420,455.49	1,245,690,534.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28,810,117.20	2,647,467,780.74

法定代表人：刘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淑华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8,905,740.94	176,458,535.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9,168.00	3,023,596.72
应收账款	附注十六：1	228,791,471.81	170,566,193.61
预付款项		31,371,441.09	25,888,945.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六：2	44,547,557.49	72,916,032.54
存货		439,227,911.43	244,092,270.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3,778,399.45	32,382,219.37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36,961,690.21	725,327,793.0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3,128,300.00	81,165,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1,554,424.04	83,357,265.45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六：3	778,579,841.07	631,394,414.59
投资性房地产		42,231,006.60	50,990,412.35
固定资产		69,319,004.33	62,720,707.54
在建工程		4,567,787.57	2,575,218.5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6,673,836.12	23,974,673.10
开发支出			26,411,561.7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6,054,199.73	962,589,253.37
资产总计		2,163,015,889.94	1,687,917,046.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00,000.00	4,635,63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1,978,331.24	37,003,062.00
应付账款		273,339,392.55	195,526,611.58
预收款项		75,445,928.69	24,101,801.78
应付职工薪酬		5,457,004.95	3,647,478.87
应交税费		-13,402,252.28	-12,219,320.4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59,757,624.19	328,676,529.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88,576,029.34	581,371,793.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5,293,628.12	47,495,495.66
递延收益		8,667,326.77	5,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960,954.89	52,495,495.66
负债合计		1,042,536,984.23	633,867,289.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99,766,874.00	499,766,87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78,480,680.08	1,048,500,184.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118,657.13	64,118,657.13
未分配利润		-521,887,305.50	-558,335,958.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0,478,905.71	1,054,049,757.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63,015,889.94	1,687,917,046.44

法定代表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淑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敏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67,166,425.77	2,264,804,441.38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七：36	2,667,166,425.77	2,264,804,441.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38,934,719.04	2,161,593,750.26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七：36	2,164,698,411.82	1,849,979,838.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附注七：37	8,193,390.58	5,573,354.85
销售费用	附注七：38	173,653,692.31	160,186,446.47
管理费用	附注七：39	160,417,454.18	125,289,791.76
财务费用	附注七：40	19,357,784.60	13,766,957.14
资产减值损失	附注七：41	12,613,985.55	6,797,361.8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42	2,502,416.59	2,550,063.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734,123.32	105,760,754.56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七：43	58,487,949.21	30,750,034.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8.28	140,132.46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七：44	465,982.83	3,763,892.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4,439.15	94,050.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8,756,089.70	132,746,896.61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七：45	12,761,063.73	10,681,744.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995,025.97	122,065,151.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344,647.62	114,821,440.88
少数股东损益		5,650,378.35	7,243,710.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9,340.37	100,026.7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9,340.37	100,026.7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9,340.37	100,026.77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29,340.37	100,026.77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7,069,155.24	122,165,178.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1,418,776.89	114,921,467.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50,378.35	7,243,710.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08	0.229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08	0.229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淑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敏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六：4	630,588,624.82	383,916,400.31
减：营业成本	附注十六：4	456,366,304.09	273,671,867.4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37,608.01	1,179,353.27
销售费用		48,273,113.41	41,600,644.33
管理费用		118,384,224.59	71,282,695.19
财务费用		-5,720,238.10	-6,027,468.32
资产减值损失		2,299,126.01	3,093,632.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十六：5	6,736,772.48	6,415,488.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85,259.29	5,531,163.80
加：营业外收入		20,616,076.10	10,255,690.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1,371.65
减：营业外支出		152,682.22	2,273,913.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2,270.22	39,421.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448,653.17	13,512,941.3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448,653.17	13,512,941.3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448,653.17	13,512,941.3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29	0.027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29	0.0270

法定代表人：刘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淑华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42,498,298.50	2,186,048,688.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423,334.69	13,224,210.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581,588.10	85,436,126.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8,503,221.29	2,284,709,025.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04,096,372.75	1,879,761,339.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092,682.10	195,186,475.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587,084.43	35,429,473.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094,504.91	203,305,847.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9,870,644.19	2,313,683,13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632,577.10	-28,974,110.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9,000,000.00	7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43,627.49	2,875,720.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22.08	29,463.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734,008.2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788,557.85	772,905,184.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669,633.30	53,614,032.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4,333,300.00	827,16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6,967,694.6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970,627.94	880,779,032.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182,070.09	-107,873,847.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9,000,000.00	27,635,63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82,669.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000,000.00	67,668,299.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359,915.21	81,9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92,719.94	2,515,301.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31,846.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852,635.15	96,077,148.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147,364.85	-28,408,848.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380.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597,871.86	-165,225,426.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525,436.57	530,750,863.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123,308.43	365,525,436.57

法定代表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淑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4,347,445.92	265,394,880.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25,086.70	2,081,566.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536,793.12	242,021,182.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1,709,325.74	509,497,629.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3,425,020.15	233,482,183.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665,083.51	66,655,068.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96,307.71	6,843,426.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42,243.47	125,410,602.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7,428,654.84	432,391,28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80,670.90	77,106,348.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6,007,588.44	460,156,685.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0,304.55	3,159,928.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907,892.99	463,317,614.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273,547.36	38,782,501.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4,333,300.00	614,41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606,847.36	653,197,501.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98,954.37	-189,879,886.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	4,635,63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0,000.00	19,635,63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35,63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6,195.22	42,009.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1,825.22	42,009.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68,174.78	19,593,620.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146.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50,108.69	-93,221,064.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312,735.08	257,533,799.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062,626.39	164,312,735.08

法定代表人：刘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淑华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敏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9,766,874.00				973,360,960.88		-829,340.37		71,577,853.15		-344,367,601.88	46,181,788.91	1,245,690,534.6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9,766,874.00				973,360,960.88		-829,340.37		71,577,853.15		-344,367,601.88	46,181,788.91	1,245,690,534.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9,993,948.40		829,340.37				170,344,647.62	21,561,984.41	222,729,920.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29,340.37				170,344,647.62	5,650,378.35	176,824,366.3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911,606.06	15,911,606.0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3,728,485.90	33,728,485.9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7,816,879.84	-17,816,879.8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15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9,993,948.40								29,993,948.4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9,766,874.00				1,003,354,909.28			71,577,853.15		-174,022,954.26	67,743,773.32		1,468,420,455.4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9,766,874.00				973,360,960.88		-929,367.14		71,577,853.15		-459,189,042.76	20,188,078.00	1,104,775,35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9,766,874.00				973,360,960.88		-929,367.14		71,577,853.15		-459,189,042.76	20,188,078.00	1,104,775,35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26.77				114,821,440.88	25,993,710.91	140,915,178.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026.77				114,821,440.88	7,243,710.91	122,165,178.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750,000.00	18,7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750,000.00	18,7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2015 年年度报告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9,766,874.00			973,360,960.88		-829,340.37		71,577,853.15		-344,367,601.88	46,181,788.91	1,245,690,534.69

法定代表人：刘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淑华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敏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9,766,874.00				1,048,500,184.69				64,118,657.13	-558,335,958.67	1,054,049,757.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9,766,874.00				1,048,500,184.69				64,118,657.13	-558,335,958.67	1,054,049,757.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980,495.39					36,448,653.17	66,429,148.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448,653.17	36,448,653.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453.01						-13,453.0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13,453.01						-13,453.0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015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9,993,948.40					29,993,948.4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9,766,874.00				1,078,480,680.08			64,118,657.13	-521,887,305.50	1,120,478,905.7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9,766,874.00				1,053,660,968.12				64,118,657.13	-571,848,899.98	1,045,697,599.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9,766,874.00				1,053,660,968.12				64,118,657.13	-571,848,899.98	1,045,697,599.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60,783.43					13,512,941.31	8,352,157.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12,941.31	13,512,941.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160,783.43						-5,160,783.4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5,160,783.43						-5,160,783.43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9,766,874.00				1,048,500,184.69				64,118,657.13	-558,335,958.67	1,054,049,757.15

法定代表人：刘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淑华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敏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一) 历史沿革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辽宁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辽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是经辽宁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辽体改发（1993）137号”文件批准，由辽宁省大连海洋渔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辽渔集团”）以下属的全资子公司—辽宁远洋渔业公司独家发起设立的定向募集公司，公司于1993年12月28日登记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6,550万元。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于1996年6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了面值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1,300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7,850万股，由定向募集公司转变为社会公众公司。

1996年9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3股转增7股，总股本变更为15,700万股。

1999年8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上字（1998）88号”文件批准，实施人民币普通股配股，以10:3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应配售4,710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东以净资产认购1,806.018万股，放弃应配的1,193.982万股，社会法人股东承诺放弃应配售的270万股，社会公众股股东可自行决定认购或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应配的1,440万股。各股东放弃的配股权并不实施转配，实际配售3,246.018万股，总股本变更为18,946.018万股。

2000年4月，经辽宁省国资局“辽国资产字（2000）41号”文件及“财政部（2000）128号”文件批准，公司国有法人股股东辽宁省大连海洋渔业集团公司将其所持有的部分股份即5,664.8594万股转让给广州新太新技术研究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太新公司”）。

2000年12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182号”文件核准，实施人民币普通股配股，以10:3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实际配售1,872万股，总股本变更为20,818.018万股。

根据200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01年9月30日将注册地由大连市甘井子区大连湾镇变更为广州天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园建中路51-53号。

2002年1月10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2年12月，经财政部“财企（2002）557号”文件批准，公司国有法人股股东辽渔集团再次将其所持有的部分股份即559.728万股转让给新太新公司。此次变更后，新太新公司持有公司6,224.5874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29.9%；辽宁省大连海洋渔业集团公司持有公司5,581.4306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26.81%；大连海洋渔业进出口公司（现更名为大连远洋渔业国际贸易公司，以下简称“远洋国际公司”）持有公司300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1.44%；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00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1.44%；中国水产总公司（现更名为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总公司）持有公司300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1.44%；流通股股东持股8,112万股，占总股本比例38.97%。

2007年12月，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拍卖机构对原控股股东新太新公司所持有的公司5,664.8594万股社会法人股股权进行拍卖，经过公开竞拍，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都集团”）以7,140万元竞得公司5,664.8594万股股权，2007年12月25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上证股转确字（2007）第 1704 号”文件对上述股权变更事宜进行了确认，并据此将该项股权划转至佳都集团名下，完成了相应的股权过户手续。

2008 年 1 月 18 日，公司第二大股东辽渔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 4,781.4306 万股分别转让给广州市美好境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好投资公司”）1,732.5722 万股、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番禺通信公司”）3,048.8584 万股，远洋国际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300 万股转让给美好投资公司，该等股权已于 2008 年 1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相应的股权过户手续。本次股权过户手续完成后，公司的主要股东情况如下：公司总股本为 20,818.018 万股，其中佳都集团持有公司 5,664.8594 万股社会法人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27.21%；番禺通信公司持有公司 3,048.8584 万股国有法人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14.64%；美好投资公司持有公司 2,032.5722 万股社会法人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9.76%；辽渔集团持有公司 800 万股国有法人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4%；其他股本共 9,271.728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55%。

2009 年 3 月 11 日，因公司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公司破产还债，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番禺法院”）作出“（2009）番法民破字第 1-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申请人申请公司破产的请求。公司第二大股东番禺通信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12 日向番禺法院递交了《重整申请书》，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番禺法院于 2009 年 3 月 17 日作出“（2009）番法民破字第 1-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公司重整。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组会议于 2009 年 10 月 19 日、10 月 20 日召开，会议表决通过了《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及重整计划草案中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番禺法院于 2009 年 11 月 3 日作出“（2009）番法民破字第 1-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出资人权益调整所涉及的出资人范围为截至 2009 年 10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新太科技股东，涉及股份总数 208,180,180 股，其中流通股为 81,120,000 股，非流通股为 127,060,180 股。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为：非流通股股东让渡其持有的 9%股权，共计让渡 11,435,416 股非流通股，流通股股东让渡其持有的 6%股权，共计让渡 4,867,215 股流通股，非流通股及流通股让渡股份合计 16,302,631 股。此次变更后，公司的主要股东情况如下：公司总股本为 20,818.018 万股，其中佳都集团持有公司 5,155.0221 万股社会法人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24.76%，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番禺通信公司持有公司 2,774.4611 万股国有法人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13.33%，为公司第二大股东；美好投资公司持有公司 1,713.1407 万股社会法人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8.23%，为公司第三大股东；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持有公司 1,143.5414 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5.49%；辽渔集团持有公司 728 万股国有法人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0%；其他股本共 9,303.852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69%。

2010 年 2 月 11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要求，公司第一大股东和第二大股东分别按约定进行资产、现金的交割，二股东番禺通信赠与的 6000 万元资金已经到公司指定账户，大股东佳都集团赠与的资产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供应链”）工商变更手续也已经完成，公司现已持有高新供应链 100%股权，高新供应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刘伟。同时，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20,818.018 万股为基础，用资

本公积向控股股东佳都集团、第二大股东番禺通信及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每 10 股转增 5.5 股，以及向股改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会所验字[2010]第 1000414001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6 月 8 日止，公司已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按向第一大股东佳都集团、第二大股东番禺通信、非流通股股东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每 10 股转增 5.5 股，以及向股改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的方案，对截止 2010 年 6 月 7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第一大股东佳都集团转增 26,401,008 股、第二大股东番禺通信转增 15,259,537 股、非流通股股东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转增 1,951,613 股，以及向股改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 73,008,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16,620,158.00 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324,800,338.00 元。2010 年 9 月 6 日，公司管理人向番禺法院提交了《关于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根据监督报告，截至 2010 年 9 月 3 日止，重整计划规定的股票划转和分配、对外投资清理、债权清偿等各项工作均已完成，重整计划已于执行期限内执行完毕。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8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的退市风险警示，股票交易仍予以其他特别处理。

2011 年 6 月 10 日，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 64,005,364 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特别处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 2011 年 3 月 11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的其他特别处理。上述申请已获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2011 年 8 月 5 日公司股票停牌一天，2011 年 8 月 8 日复牌，公司的股票简称由“ST 新太”变更为“新太科技”，股票代码“600728”不变，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恢复为 10%。

2012 年 3 月 30 日，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注册名称由“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由“SUNTEK TECHNOLOGY CO.,Ltd”亦相应变更为“PCI-SUNTEK TECHNOLOGY CO.,Ltd”。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挂牌股票简称“新太科技”从 2012 年 3 月 30 日起变更为“佳都新太”，证券代码仍为“600728”。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84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800 万股已于 2012 年 7 月 12 日完成。2012 年 7 月 11 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发行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广会所验字第[2012]11006510040”《验资报告》，截至 2012 年 7 月 10 日止，公司已收到上海诺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华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上海念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股款人民币 348,620,800.00 元（已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4,159,200.0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38,0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310,620,800.00 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459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2,850,105 股。2013 年 11 月 22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3]1487 号”《验资报告》。截

至 2013 年 11 月 22 日,佳都科技已收到堆龙佳都和刘伟以其所拥有的经评估的新科佳都和佳众联的股权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2,850,105 元,新增股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459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34,116,431 股。2013 年 12 月 20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3]182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3 年 12 月 16 日,佳都科技已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342,502,461.12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34,116,431.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308,386,030.12 元。

2013 年 12 月 26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 2014 年 1 月 2 日起由“佳都新太”变更为“佳都科技”,证券代码仍为“600728”。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股本为人民币 499,766,874.00 元。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进行调整。购买方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比较达到企业合并时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与交易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确定每一单项交易应予确认的商誉或者应计入发生当期损益的金额。购买方在购买日确认的商誉（或计入损益的金额）应为每一单项交易产生的商誉（或应予确认损益的金额）之和。

(3)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确认有关投资收益，同时将与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

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

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

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该笔应收款项余额占本公司账面余额前五名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参照信用风险组合以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信用风险组合	在合同约定的信用期内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划分组合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组合	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等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其中：0-6 个月	0	0
7-12 个月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其他信用风险组合	个别认定法	个别认定法
合并范围内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不计提坏账准备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组合		合同履行期内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非重大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作出决议并取得适当批准；
3. 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公司将该项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资产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按上述原则处理。

14.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

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 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4.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但不丧失控制权时, 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4.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 对于处置的股权, 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 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 同时, 对于剩余股权, 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 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 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 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资产负债表日，逐项检查预计的使用年限和净残值率，若与原先预计有差异，则做调整。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或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并且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同时调整预计净残值。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3	2.42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0-3	19.400-50.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3	16.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0-3	9.700-20.0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0-3	19.400-50.0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5
土地使用权	4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开发项目通常需要经历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其中，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所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公司的研究阶段一般是指研发部门根据市场需求、技术需要等因素

对需研究开发的项目进行相关分析立项，由项目管理部门对该项目进行技术创新能力、成果转化能力、实际需求能力及项目预算资金保障能力等情况进行评审分析的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公司的开发阶段是指项目立项申请经过研究阶段的研究、分析、评审形成立项报告后，研发项目组完成软件详细设计、代码编写、系统测试等工作，并且通过不断修订完善直至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

20. 长期资产减值

1、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3、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

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3.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4.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6. 收入

1.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4) 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的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4. 建造合同的收入确认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5. 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收入具体包括智能安防、智能化轨道交通、通信增值、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 and IT 综合服务五类业务，根据各类产品线中的业务性质，具体包括软、硬件产品销售，系统集成，建造合同业务，BT 项目，专业技术服务等业务类型，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1) 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需要安装或验收的软、硬件产品，在安装或验收完毕后确认收入，无需安装或验收的，在取得客户的确认后确认收入。

(2) 系统集成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

1) 销售商品部分与提供劳务部分能分开且单独计量时，分别按销售商品收入和提供劳务收入的原则确认收入。销售商品即系统集成项目硬件系统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其实施继续管理和实际控制，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与销售该硬件系统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一般为取得项目初验证证书时确认销售收入；提供劳务之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则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该合同的收入与成本。

其中：对分期收款方式销售的商品，在满足前述收入确认的条件时确定收入。分期收款发出商品收入金额的确认，公司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按照应收款项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金额进行摊销，冲减财务费用。

2) 由于业务特点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不能够明确区分的，则将其一并核算，待系统集成于安装完成验收后确认收入。

(3) BT 项目和轨道交通建设工程的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1) BT 项目：公司采用 BT 业务模式的项目，本公司同时提供建造服务的，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本公司未提供建造服务的，按照建造

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长期应收款。进入 BT 项目回购期，回购期内长期应收款采用摊余成本计量并按期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长期应收款存续期间内保持不变。

2) 轨道交通建设工程：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

(4) 专业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专业性服务收入包括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培训和售后维护等。

IT 设备技术维护和项目服务业务，在劳务完成时，结算确认收入；

第三方提供的外包劳务业务，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27.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以外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

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9.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30.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货物销售或提供劳务额	17、6、3
消费税		
营业税	营业额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12.5
广州佳都信息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0
广州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本公司、新科佳都销售软件产品收入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佳众联的部分分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税率3%。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2014年10月10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44400068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按15%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务院颁布的《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00〕18号)第七条规定：“对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新科佳都及其子公司广州新科佳都信息技术研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发公司”)根据“财税[2012]27号”文，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在2017年12月31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新科佳都2015年度属于减半征收期，研发公司2015年度属于免税期。

佳众联系经认定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根据《关于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65号)的规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另发生的职工教育经费按不超过企业工资总额8%的比例据实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服务外包产业的复函》(国办函[2013]33号)的规定，上述两项税收政策延续至2018年底。

(3) 营业税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号)的规定，技术转让和技术开发业务免征营业税。

2010年11月15日，佳众联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有效期3年。2013年11月4日，佳众联通过复审，取得编号为“JF2013440001014”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商务部关于示范城市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10]64号)的规定，经认定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离岸外包业务收入免征营业税。

3. 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9,831.81	364,248.86
银行存款	529,913,476.62	365,161,187.71
其他货币资金	81,239,360.05	154,691,632.75
合计	611,362,668.48	520,217,069.3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743.07

其他说明

(1)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无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

(2)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合计81,239,360.05元，明细如下：

项目	币种	原币期末余额	本位币期末余额	使用受限制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49,588,901.28	49,588,901.2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1,650,458.77	31,650,458.77	保函保证金
合计			<u>81,239,360.05</u>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2,512,287.50	14,617,787.02
商业承兑票据	91,686.00	592,368.72
合计	32,603,973.50	15,210,155.7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2,818,656.9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92,818,656.9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4,686,312.39	99.99	23,314,691.47	3.27	691,371,620.92	730,283,826.11	99.99	19,662,405.76	2.69	710,621,420.35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组合	684,723,421.76	95.80	23,314,691.47	3.41		685,540,670.79	93.87	19,662,405.76	2.87	665,878,265.03
组合 2: 其他信用风险组合	29,962,890.63	4.19			661408730.29	44,743,155.32	6.12			44,743,155.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000.00	0.01	60,000.00	100		60,000.00	0.01	60,000.00	100	
合计	714,746,312.39	/	23,374,691.47	/	691,371,620.92	730,343,826.11	/	19,722,405.76	/	710,621,420.3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516,717,600.31		
7-12 个月	90,370,658.41	4,518,539.53	5.00
1 年以内小计	607,088,258.72	4,518,539.53	0.74
1 至 2 年	47,858,332.41	4,785,799.23	10.00
2 至 3 年	13,604,743.72	4,081,423.11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364,000.94	5,682,000.46	50.00
4 至 5 年	2,805,784.14	2,244,627.31	80.00
5 年以上	2,002,301.83	2,002,301.83	100.00
合计	684,723,421.76	23,314,691.47	3.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组合	29,962,890.63		
合计	<u>29,962,890.63</u>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吉安市迪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60,000.00	3-4 年	100.00	未来期间很有可能无法收回
合计	<u>60,000.00</u>	<u>60,000.00</u>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667,459.19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广州市大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038,820.00	6 个月内		4.0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27,638,286.40	0-2 年	377,957.62	3.87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	非关联方	21,231,370.39	1 年以内	10,600.26	2.97
中国机房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46,689.27	6 个月内		2.94
广东创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866,352.00	6 个月内		2.92
合计		<u>119,821,518.06</u>		<u>388,557.88</u>	<u>16.76</u>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4,578,970.63	74.85	52,265,708.03	91.03
1 至 2 年	15,501,548.37	21.26	4,505,346.49	7.85
2 至 3 年	2,475,282.90	3.39	401,365.34	0.70
3 年以上	367,959.38	0.50	239,244.27	0.42
合计	72,923,761.28	100.00	57,411,664.1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广州浔沅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56,281.04	1-3 年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广州文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38,357.26	1-2 年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北京今日在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2,140.00	2-3 年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深圳市汉莫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3,819.35	1-2 年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广州番禺建业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9,000.00	1-2 年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合计		<u>10,599,597.65</u>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比例 (%)
广州浔沅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56,281.04	8.58
珠海市鼎善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72,000.27	7.92
深圳市海凌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81,472.75	4.36
山东佛坤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0,000.00	4.25
广州文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38,357.26	3.21
合计		<u>20,648,111.32</u>	<u>28.32</u>

其他说明

5、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汇组合业务应收利息		1,060,021.26
合计		1,060,021.26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1,060,021.26 元，减幅为 100.00%，主要系期末付汇组合业务应收利息较期初减少所致。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564,997.24	100	2,107,723.07	2.75	74,457,274.17	81,986,517.51	100	890,852.13	1.09	81,095,665.38
组合1：账龄分析法	43,936,091.81	57.38	2,107,723.07	4.80	41,828,368.74	50,136,813.80	61.15	890,852.13	1.78	49,245,961.67
组合2：备用金、押金、保证金	32,628,905.43	42.62			32,628,905.43	31,849,703.71	38.85			31,849,703.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6,564,997.24	/	2,107,723.07	/	74,457,274.17	81,986,517.51	/	890,852.13	/	81,095,665.3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32,560,568.65		
7-12 个月	441,191.34	22,059.57	5.00
1 年以内小计	33,001,759.99	22,059.57	0.07
1 至 2 年	8,027,711.51	802,771.14	10.00
2 至 3 年	1,137,005.00	341,101.50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580,871.31	790,435.66	50.00

4 至 5 年	186,944.00	149,555.20	80.00
5 年以上	1,800.00	1,800.00	100.00
合计	43,936,091.81	2,107,723.07	4.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组合 2: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	32,628,905.43			
合计	<u>32,628,905.43</u>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65,782.8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5,862,718.15	13,905,424.84
保证金	25,108,243.32	15,947,339.43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657,943.96	4,845,109.34
往来款	38,535,434.84	40,130,611.00
其他	5,400,656.97	7,158,032.90
合计	76,564,997.24	81,986,517.5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仪陇商务咨询中心	股权转让款	25,000,000.00	0-6 个月	32.65	

北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7,116,404.56	1-2 年	9.29	711,640.45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往来款	2,764,146.50	4 年以内	3.61	
成都地铁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660,000.00	6 个月以内	3.47	
长安保证担保公司	保证金	1,757,816.76	4-5 年	2.30	
合计	/	39,298,367.82	/	51.32	711,640.4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其他说明: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材料采购	19,614,201.27		19,614,201.27	9,326,830.46		9,326,830.46
库存商品	59,330,819.05	3,650,004.80	55,680,814.25	69,559,301.94	2,176,717.78	67,382,584.1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93,752,499.95		793,752,499.95	336,007,420.95		336,007,420.95
发出商品	427,926,530.64		427,926,530.64	368,061,417.09		368,061,417.09
劳务成本	18,739,021.99		18,739,021.99	7,427,022.37		7,427,022.37
低值易耗品				2,800.00		2,800.00
合计	1,319,363,072.90	3,650,004.80	1,315,713,068.10	790,384,792.81	2,176,717.78	788,208,075.03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176,717.78	1,480,743.51		7,456.49		3,650,004.80
合计	2,176,717.78	1,480,743.51		7,456.49		3,650,004.8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131,580,639.18
累计已确认毛利	328,006,577.00
减: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665,834,716.2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93,752,599.95

其他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528,978,280.09 元,增幅为 66.93%,其中:工程项目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承接新的智能化轨道交通项目和开展 BT 业务;发出商品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智能化产品集成业务增长。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49,052,005.62	37,279,462.19
未确认融资收益	-5,273,606.17	-4,897,242.82
合计	43,778,399.45	32,382,219.37

其他说明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鼎鼎成金 68383 理财产品		20,000,000.00
鼎鼎成金 68398 理财产品		5,000,000.00
日积月累理财产品		3,000,000.00
中银智富理财计划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28,000,000.00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18,000,000.00 元,减幅为 64.29%,主要系本期期末理财产品的余额较上期期末减少 18,000,000.00 元所致。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35,128,300.00		135,128,300.00	83,165,000.00		83,165,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35,128,300.00		135,128,300.00	83,165,000.00		83,165,000.00
合计	135,128,300.00		135,128,300.00	83,165,000.00		83,165,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广州市汇远计算机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	
广州市番禺汇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39,165,000.00			39,165,000.00					19.50	
广东广商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00,000.00					7.00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18,630,000.00		18,630,000.00					18.00	
广州云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3,333,300.00		33,333,300.00					18.00	
合计	83,165,000.00	51,963,300.00		135,128,3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广州市汇远计算机有限公司、广州市番禺汇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商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云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权益投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所以按照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无需要说明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11、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55,202,901.62		155,202,901.62	89,810,345.60		89,810,345.60	
未实现融资收益	-13,685,564.58		-13,685,564.58	-6,453,080.15		-6,453,080.15	4.50%-5.00%
合计	141,517,337.04		141,517,337.04	83,357,265.45		83,357,265.45	/

12、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0,904,077.14			100,904,077.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7,979,646.81			17,979,646.81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7,979,646.81			17,979,646.8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8,614,267.85			28,614,267.85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8,614,267.85			28,614,267.85
4. 期末余额	90,269,456.10			90,269,456.1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9,648,302.73			39,648,302.73
2. 本期增加金额	2,560,848.70			2,560,848.70
(1) 计提或摊销	2,560,848.70			2,560,848.70
3. 本期减少金额	4,154,065.79			4,154,065.79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154,065.79			4,154,065.79
4. 期末余额	38,055,085.64			38,055,085.6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2,214,370.46		52,214,370.46
2. 期初账面价值	61,255,774.41		61,255,774.4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新太大厦 1 号楼	30,442,468.00	该房产涉及诉讼

其他说明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专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5,378,444.07	5,937,851.97	23,760,926.64	2,110,109.73	13,169,663.65	120,356,996.0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634,621.04	862,918.80	4,739,799.70		4,727,341.80	20,964,681.34
(1) 购置		434,218.80	4,112,319.84		4,522,347.09	9,068,885.7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28,700.00	627,479.86		204,994.71	1,261,174.57
(4)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0,634,621.04					10,634,621.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369,039.54	3,033,678.34		47,170.92	4,449,888.80
(1) 处置或报废		1,369,039.54	3,033,678.34		47,170.92	4,449,888.8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 期末余额	86,013,065.11	5,431,731.23	25,467,048.00	2,110,109.73	17,849,834.53	136,871,788.6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6,715,223.81	2,915,318.01	15,041,821.07	961,942.65	6,354,009.85	51,988,315.39
2. 本期增加金额	5,868,068.33	695,129.31	3,207,991.81	200,553.55	3,030,046.60	13,001,789.60
(1) 计提	2,238,097.54	588,914.30	2,761,954.30	200,553.55	2,882,521.50	8,672,041.19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629,970.79					3,629,970.79
(3) 企业合并增加		106,215.01	446,037.51		147,525.10	699,777.62
3. 本期减少金额		1,057,334.01	2,370,773.35		56,592.63	3,484,699.99
(1) 处置或报废		1,057,334.01	2,370,773.35		56,592.63	3,484,699.99
4. 期末余额	32,583,292.14	2,553,113.31	15,879,039.53	1,162,496.20	9,327,463.82	61,505,405.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74,382.48			674,382.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352,871.10			352,871.10

(1) 处置或报废			352,871.10			352,871.10
4. 期末余额			321,511.38			321,511.3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3,429,772.97	2,878,617.92	9,266,497.09	947,613.53	8,522,370.71	75,044,872.22
2. 期初账面价值	48,663,220.26	3,022,533.96	8,044,723.09	1,148,167.08	6,815,653.80	67,694,298.1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太大厦1号楼	17,190,860.06	该房产涉及诉讼

其他说明：

14、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工程	4,567,787.57		4,567,787.57	3,767,398.54		3,767,398.54
合计	4,567,787.57		4,567,787.57	3,767,398.54		3,767,398.5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WXE 四期项目	1,400,000.00	1,320,754.72		1,320,754.72			94.34					自有资金
宁夏电信外包呼叫中心	1,437,582.82	1,137,771.96	65,114.53			1,202,886.49	83.67					自有资金

轨道交通展厅项目	1,220,000.00	1,192,179.98		1,192,179.98			97.72					自有资金
番禺区政务办公室电子政务云计算中心扩容及安全升级改造项目	1,466,560.68		1,466,560.69			1,466,560.69	100.00					自有资金
花都四期项目在建	2,447,282.05		1,396,256.41			1,396,256.41	57.05					自有资金
合计	7,971,425.55	3,650,706.66	2,927,931.63	2,512,934.70		4,065,703.59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420,047.09	54,420,047.09
2. 本期增加金额				68,344,275.39	68,344,275.39
(1) 购置				2,828,773.59	2,828,773.59
(2) 内部研发				52,470,291.54	52,470,291.54
(3) 企业合并增加				13,045,210.26	13,045,210.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0,166,156.42	10,166,156.42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10,166,156.42	10,166,156.42
4. 期末余额				112,598,166.06	112,598,166.0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932,887.91	13,932,887.91
2. 本期增加金额				14,288,193.89	14,288,193.89
(1) 计提				9,739,513.41	9,739,513.41
(2) 企业合并增加				4,548,680.48	4,548,680.48
3. 本期减少金额				5,420,875.02	5,420,875.02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				5,420,875.02	5,420,875.02

公司减少					
4. 期末余额				22,800,206.78	22,800,206.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309,874.43	1,309,874.43
2. 本期增加 金额				4,168,091.17	4,168,091.17
(1) 计提					
(2) 企业合 并增加				4,168,091.17	4,168,091.17
3. 本期减少 金额				73,066.75	73,066.75
(1) 处置					
(2) 处置子 公司减少				73,066.75	73,066.75
4. 期末余额				5,404,898.85	5,404,898.8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84,393,060.43	84,393,060.43
2. 期初账面 价值				39,177,284.75	39,177,284.7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89.1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 产	转入当期损 益	
高通 RCS 项目	5,937,725.32	5,896,815.55		11,834,540.87		
高清 IPC 产品	4,966,037.58			4,966,037.58		
公安实战应用产品	3,683,382.00	12,983,217.33		16,666,599.33		
基于大数据的视频图 像侦查云处理智能服 务器	8,422,580.07	3,052,740.30		11,475,320.37		
交管业务网上办理平 台二期	1,118,716.44			1,118,716.44		
政府服务热线应用软 件	2,283,120.37			2,283,120.37		
DCU 门控单元	1,300,598.19	299,946.71		1,600,544.90		
电能质量管理体系	2,065,148.74	460,262.94		2,525,411.68		
剪式扇门模块开发	2,057,169.72	4,846,518.87				6,903,688.59
综合监控系统前置处 理器管理软件		3,791,715.94				3,791,715.94
屏蔽门系统单元控制		2,429,773.82				2,429,773.82

器 (PEDC)						
合计	31,834,478.43	33,760,991.46			52,470,291.54	13,125,178.35

其他说明

17、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 业 合 并 形 成 的		处 置		
收购深圳市天盈 隆科技有限公司	38,791,169.41			38,791,169.41		
收购广东华之源 信息工程有限公 司			164,894,841.21			164,894,841.21
合计	38,791,169.41		164,894,841.21	38,791,169.41		164,894,841.2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 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 提		处 置		
合计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盈利能力良好，本期实现净利润 2,921.50 万元（按收购日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持续计算口径），期末经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未发生减值。

其他说明

1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459,989.24	2,401,394.02	1,333,609.02		3,527,774.24
合计	2,459,989.24	2,401,394.02	1,333,609.02		3,527,774.24

其他说明：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367,023.72	2,185,829.78	11,130,626.64	1,758,831.74
合计	18,367,023.72	2,185,829.78	11,130,626.64	1,758,831.7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205,840.00	1,230,876.00	7,369,068.53	1,105,360.28
合计	8,205,840.00	1,230,876.00	7,369,068.53	1,105,360.2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25,515.72 元，增幅 11.36%，主要系收购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因本期处置天盈隆公司股权而减少，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形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所致。

20、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0,266,600.13
保证借款	60,000,000.00	5,600,000.00
信用借款	16,000,000.00	4,635,630.00

合计	76,000,000.00	50,502,230.13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5,497,769.87 元，增幅 50.49%，主要系本期新增的银行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1、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0,030,716.80	499,480,463.11
合计	480,030,716.80	499,480,463.1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_____ 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65,125,957.48	446,338,263.50
1 年以上	182,712,679.75	59,935,766.83
合计	947,838,637.23	506,274,030.3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58,073,848.42	尚未完工结算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有限公司	26,137,151.15	尚未完工结算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广州分公司	13,555,623.16	尚未完工结算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州 市分公司	11,001,717.81	尚未完工结算
赛贝斯软件(中国)有限公司	7,572,505.94	合同尚未结算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6,791,645.86	尚未完工结算
北京鸿合盛视数字媒体技术有限 公司深圳分公司	5,683,811.85	尚未完工结算
长讯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5,600,000.00	尚未完工结算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	3,779,081.26	尚未完工结算
深圳市汇业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3,471,264.01	尚未完工结算
北京宏天德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189,219.97	尚未完工结算
恒业智能安防（深圳）有限公司	2,000,000.00	尚未完工结算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534,993.86	尚未完工结算
广州飞驰特种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1,098,290.50	尚未完工结算

合计	148,489,153.79	/
----	----------------	---

其他说明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了 441,564,606.90 元，增幅 87.22%，主要系新科佳都智能化产品集成业务的存货采购量比上年同期增长以及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华之源）应付账款并入所致。

23、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9,268,373.55	173,684,353.63
1 年以上	14,536,093.82	4,266,607.96
合计	223,804,467.37	177,950,961.5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铁成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199,648.00	合同正在执行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2,592,777.21	合同正在执行
广州市市属学校新建 200 个高清视频图像采集点项目	2,479,487.18	合同正在执行
ONYX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2,001,164.86	合同正在执行
广州市公安局萝岗区分局	1,774,637.83	合同正在执行
合计	13,047,715.08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455,893.29	228,140,763.21	229,735,871.75	19,860,784.7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0,148.59	13,116,766.57	13,117,985.84	248,929.32
合计	21,706,041.88	241,257,529.78	242,853,857.59	20,109,714.0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072,853.63	198,675,540.50	199,932,863.55	18,815,530.58
二、职工福利费	229.50	7,958,425.22	7,958,654.72	
三、社会保险费	205,938.05	9,109,011.17	9,108,313.73	206,635.49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86,522.65	7,674,042.22	7,674,079.66	186,485.21
工伤保险费	6,877.94	390,054.63	390,321.58	6,610.99
生育保险费	12,537.46	1,044,914.32	1,043,912.49	13,539.29
四、住房公积金	130,335.60	7,888,046.36	7,846,545.40	171,836.5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00,520.98	3,353,381.47	3,705,523.23	648,379.2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46,015.53	1,156,358.49	1,183,971.12	18,402.90
合计	21,455,893.29	228,140,763.21	229,735,871.75	19,860,784.7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1,662.75	12,290,084.50	12,291,084.50	230,662.75
2、失业保险费	18,485.84	826,682.07	826,901.34	18,266.57
合计	250,148.59	13,116,766.57	13,117,985.84	248,929.32

其他说明:

25、应交税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437,503.93	1,806,423.43
营业税	163,083.26	513,701.75
企业所得税	12,061,362.69	10,057,748.50
个人所得税	1,374,989.33	418,791.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2,834.20	861,499.24
房产税	-118,427.71	-61,735.79
教育费附加	392,492.79	387,514.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8,211.19	227,670.15
堤围防护费		564,554.86
其他	169,297.08	107,434.42
合计	6,436,338.90	14,883,602.77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8,447,263.87 元，减幅 56.76%，主要是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26、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41,086.30
合计		841,086.3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841,086.30 元，主要系外汇组合业务借款应计利息减少所致。

2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权款	130,000,000.00	
往来款	5,215,373.74	4,841,084.12
应付个人款	4,429,269.60	2,435,710.98
保证金	2,186,406.83	19,778,808.90
预提成本	21,812,555.89	12,127,590.20
其他	17,734,350.39	10,016,803.77
合计	181,377,956.45	49,199,997.9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非公开发行事项未完成
合计	10,000,000.00	/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32,177,958.48 元，增幅为 268.65%，主要系本期新增非同一控制下收购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款 130,000,000.00 元所致。

28、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5,000.00 万元，增加幅度为 100.00%，主要系本期新增一笔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	期末余额		
				币种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2015.10.28	2018.10.27		人民币		50,000,000.00
合计						<u>50,000,000.00</u>

29、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47,495,495.66	45,293,628.12	产权纠纷
合计	47,495,495.66	45,293,628.1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新太大厦1号综合楼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建中路51-53号，期末账面原值为90,798,661.64元，累计折旧为45,505,033.52元，账面净值45,293,628.12元。

新太大厦1号综合楼原产权单位为新太新公司的前身广州市新太新技术研究设计院，1997年，新太新公司与广州市新太科技发展公司投资设立广州新太科技有限公司，将该房产作为出资注入广州新太科技有限公司，并办理了企业法人财产移交证明书，但该房产产权证书一直未办理过户手续，产权证所登记的所有人仍为广州市新太新技术研究设计院。1999年，新太新公司将其下属子公司广州新太科技有限公司重组进入本公司。

2004年，公司的控股股东新太新公司将该房产作为其名下的资产抵押给工商银行广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取得借款2,550.00万元。

因新太大厦1号综合楼已作为新太新公司名下的资产抵押给工商银行广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且曾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六次，涉案金额较大，参照律师法律意见书，公司参照新太大厦1号综合楼的账面价值全额确认了预计负债。

因该栋房屋尚未被执行，且公司仍在继续使用，故将本期该房产已提折旧2,201,867.54元调减预计负债。

公司提出诉讼请求确认该房产产权归公司所有，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民事裁定书》驳回。之后，公司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08年3月，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5）穗中法民四初字第111号”《民事裁定书》，并指令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本案进行审理。2011年5月20日，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5）穗中法民四初字第11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之后，公司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相关案件审理正在进行中。

30、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2,316,000.00	45,065,000.00	49,306,000.00	28,075,000.00	
分期确认的收入		192,326.77		192,326.77	
远期外汇收益	21,976.03		21,976.03		
合计	32,337,976.03	45,257,326.77	49,327,976.03	28,267,326.7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城市轨道交通综合节能技术研究及应用示范（地下车站）项目	881,000.00		881,000.00			与收益相关
轨道交通站级装备智能化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000,000.00	500,000.00	20,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轨道交通站级装备智能化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区配套）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轨道交通站级智能化装备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天河区创新领军人才创新工作项目	200,000.00	3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轨道交通智能化综合监控系统研究及产业化项目	2,500,000.00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年市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贷款贴息项目	235,000.00		235,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城市轨道交通智能指挥系统应用示范及推广项目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运营安全的城市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系统软件平台核心技术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8,000,000.00			8,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面向乘客服务的轨道交通智能化系统总包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央财政2014年大型地铁综合监控系统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2015年天河区科技计划项目：轨道交通自动售检票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防大数据管理系统研发和产业化		11,900,000.00		-11,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年省级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政府资助产品线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服务业引导专项资金项目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年广州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项目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年省部产学研专项资金企		425,000.00	425,000.00			与收益

业						相关
2015 年发明专利产业化奖励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2013 年研发税补贴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广州市知识产权局专利技术 产 . 政府资助产品线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收广州市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 款		10,000.00	10,000.00			与收益 相关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智能安防平 台研发与产品化	5,000,000.00		5,0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2015 年市民营企业奖励专项资 金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安防大数据管理系统研发和产 业化		1,500,000.00	225,000.00		1,275,000.00	与收益 相关
广州市科技和信息化局一等奖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广州市科技和信息化局三等奖		30,000.00	30,000.00			与收益 相关
2014 年广东省进步奖三等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2015 年度省前沿与关键技术创 新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2015 年市战略性新兴产业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2015 年广州市产学研协同创新		1,200,000.00			1,2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广东省安防视频图像智能化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合计	32,316,000.00	45,065,000.00	37,406,000.00	-11,900,000	28,075,000.00	/

其他说明：

31、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99,766,874.00						499,766,874.00

其他说明：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 价)	968,645,142.59	29,993,948.40		998,639,090.99
其他资本公积	4,715,818.29			4,715,818.29
合计	973,360,960.88	29,993,948.40		1,003,354,909.2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9,993,948.40 元，系本期股权激励费用增加所致。

33、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9,340.37	829,340.37			829,340.3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29,340.37	829,340.37			829,340.3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29,340.37	829,340.37			829,340.3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3,485,479.97			63,485,479.97
任意盈余公积	8,092,373.18			8,092,373.18
合计	71,577,853.15			71,577,853.1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4,367,601.88	-459,189,042.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4,367,601.88	-459,189,042.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344,647.62	114,821,440.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4,022,954.26	-344,367,601.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61,762,653.54	2,162,565,920.71	2,259,607,447.45	1,844,795,809.82
其他业务	5,403,772.23	2,132,491.11	5,196,993.93	5,184,028.34
合计	2,667,166,425.77	2,164,698,411.82	2,264,804,441.38	1,849,979,838.16

37、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095,025.47	1,778,28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26,175.50	1,896,405.13
教育费附加	2,358,512.08	1,410,624.40
房产税	513,677.53	488,045.32
合计	8,193,390.58	5,573,354.85

其他说明：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4,307,350.01	78,340,243.69
业务招待费	21,739,631.70	20,249,933.68
差旅费	13,686,628.80	13,912,624.85
广告及宣传费	14,298,759.04	7,928,554.58
运杂费	8,537,889.24	8,646,028.48
租赁费	6,974,025.82	7,177,847.16
办公费	5,569,434.77	4,554,446.46
交通费	4,322,565.96	2,954,102.88
通讯费	2,598,158.40	3,164,301.68
招投标费用	1,838,449.38	2,658,240.17
其他	9,780,799.19	10,600,122.84
合计	173,653,692.31	160,186,446.47

其他说明：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开发费	42,094,937.00	48,107,540.02
职工薪酬	39,521,603.81	37,868,174.14
股权激励费用	29,993,948.40	
无形资产摊销	12,938,060.01	9,718,162.70
折旧费	7,418,994.00	3,705,236.98
租赁费	3,122,214.42	2,670,539.95
业务招待费	3,706,572.15	4,830,135.06
审计及信息公告费	3,013,325.86	3,018,179.87
水电费	2,263,985.73	543,200.47
差旅费	2,125,428.48	1,898,122.53
其他	14,218,384.32	12,930,500.04
合计	160,417,454.18	125,289,791.76

其他说明：

40、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651,633.64	2,658,631.56
利息收入	-2,297,749.14	-3,285,538.38
现金折扣收入	71,296.56	-12,750.91
付汇组合收益	-21,976.03	-81,291.36
手续费	3,774,076.10	2,908,173.75
汇兑损益	323,045.68	-395,619.24
票据贴息费用	20,195,835.36	16,792,383.77
未实现融资收益	-5,338,377.57	-4,817,032.05
合计	19,357,784.60	13,766,957.14

其他说明：

41、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133,242.04	6,623,473.24
二、存货跌价损失	1,480,743.51	100,821.89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73,066.75
合计	12,613,985.55	6,797,361.88

其他说明：

42、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58,789.10	
其他（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043,627.49	2,540,063.44
合计	2,502,416.59	2,550,063.44

其他说明：

4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58.28	140,132.46	258.2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8.28	140,132.46	258.2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53,682,492.71	28,104,775.61	38,867,400.00
其他	4,805,198.22	2,505,126.13	4,805,198.22
合计	58,487,949.21	30,750,034.20	43,672,856.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先征后退增值税款	14,815,092.71	3,477,129.61	
基于物联网的城市轨道交通安全运行综合监控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8,500,000.00	广州市经济和贸易委员会、广州市财政局下发的《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高端新型电子信息）项目承诺书》
2011BAH20B02 移动电子商务共性支撑技术研究项目支撑计划项目配套资金		3,930,000.00	科学技术部下发的《关于2011年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课题经费预算的通知》
面向传统行业企业的多渠道数字营销管理平台研发及产业化		3,500,000.00	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天河区经贸局印发《关于转下达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2013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基于物联网的轨道交通智能指挥调度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2,520,000.00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财政厅关于下达广东省第二批战略性新兴产业证银企合作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广州市创新型企业		2,000,000.00	广州市科技和信息化局、广州市软件（动漫）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广州市财政局下达的《2011年度第一批广州市软件（动漫）产业发展资金项目经费的通知》
2014年市民营企业奖励专项资		1,000,000.00	《关于广州市民营企业奖励专项资金工作

金			规则的通知》
轨道交通站级装备智能化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500,000.00		广州市科技和信息化局下发的《广东省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
2013 年中央财政物联网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0		关于下达 2013 年中央财政物联网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国家服务业引导专项资金项目	3,000,000.00		广州市发展改革委 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 2014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国家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计划的通知
2014 年广州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项目	3,000,000.00		广州市发展改革委 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 2014 年商务与科技服务（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项目计划（第一批）的通知
2015 年省级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政府资助产品线	2,000,000.00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5 年省级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专题）项目计划的通知
其他小额政府补助	5,367,400.00	3,177,646.00	
合计	53,682,492.71	28,104,775.61	/

其他说明：

4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4,439.15	94,050.78	124,439.1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4,439.15	94,050.78	124,439.15
对外捐赠	150,000.00	2,233,083.76	150,000.00
非常损失	3,810.74	1,775.71	3,810.74
其他	187,732.94	1,434,981.90	187,732.94
合计	465,982.83	3,763,892.15	465,982.83

其他说明：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878,653.99	12,183,072.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17,590.26	-1,501,328.03
合计	12,761,063.73	10,681,744.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8,756,089.7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875,608.9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546,043.8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53,391.6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37,522.9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29,386.9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3,245.69
所得税费用	12,761,063.73

其他说明：

4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存款	73,679,297.44	65,291,234.96
政府补助收入	45,645,400.00	8,995,146.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297,749.14	3,285,538.38
房屋租赁收入	3,403,772.23	3,874,082.13
收到往来款项	164,555,369.29	3,990,125.16
合计	289,581,588.10	85,436,126.6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销售费用	86,407,417.88	82,463,165.56
付现管理费用	52,257,680.46	53,307,661.16
手续费	3,774,076.10	2,908,173.75
捐赠支出	150,000.00	2,233,083.76
支付往来款项	109,505,330.47	62,393,763.42
合计	252,094,504.91	203,305,847.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外汇组合业务收益净额		282,669.69
深圳市聚祥达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证 金)		10,000,000.00
合计		21,282,669.6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外汇组合业务现金净流出		8,631,846.10
深圳市宝安区大浪康泰基五金商行		3,000,000.00
合计		11,631,846.1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5,995,025.97	122,065,151.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613,985.55	6,797,361.8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 性生物资产折旧	11,081,970.75	8,838,679.91
无形资产摊销	13,772,579.93	9,766,305.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33,609.02	670,250.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313.52	1,098,680.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 填列)	60,867.35	32.1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 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51,633.64	2,614,841.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02,416.59	-2,550,063.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741,397.17	-952,136.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376,193.09	-549,191.6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4,835,498.89	-340,267,126.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604,099.60	-175,401,064.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9,917,049.11	338,894,168.19
其他	29,993,94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632,577.10	-28,974,110.7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0,123,308.43	365,525,436.5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5,525,436.57	530,750,863.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597,871.86	-165,225,426.5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0,000,000.00
其中：华之源	70,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032,305.36
其中：华之源	3,032,305.36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6,967,694.64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5,007,588.44
其中：天盈隆	15,000,000.00
新太国际	7,588.44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273,580.16
其中：天盈隆	11,273,580.16
新太国际	-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734,008.28
--------------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30,123,308.43	365,525,436.57
其中：库存现金	209,831.81	364,248.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9,913,476.62	365,161,187.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123,308.43	365,525,436.5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4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1,239,360.05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	45,293,628.12	
合计	126,532,988.17	/

其他说明：

5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517.81	6.4936	9,856.07
欧元			
港币	0.14	0.8378	0.12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2015.10.31	20,000.00	5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015.10.31	控制权转移	10,358.51	2,921.50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200,000,000.00
--现金	20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0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5,105,158.79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64,894,841.21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广东华之源信息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71,571,873.95	163,083,073.95
货币资金	3,032,305.36	3,032,305.36
应收款项	63,121,482.89	63,121,482.89
预付款项	8,066,701.65	8,066,701.65
其他应收款	17,886,308.66	17,886,308.66
存货	69,313,178.29	69,313,178.29
固定资产	559,034.90	559,034.90
无形资产	8,488,80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4,062.20	1,104,062.20
负债：	102,738,229.26	101,464,909.26
借款	8,857,685.08	8,857,685.08
应付款项	74,055,988.32	74,055,988.32
预收款项	6,608,877.70	6,608,877.70
应付职工薪酬	516,311.84	516,311.84
应交税费	-880,516.76	-880,516.76
其他应付款	12,306,563.08	12,306,563.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3,320.00	
净资产	68,833,644.69	61,618,164.69
减：少数股东权益	33,728,485.90	30,192,900.70
取得的净资产	35,105,158.79	31,425,263.99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4,000	33.00	转让	2015.11.30	控制权转移	2,566.22	18%	1,863	1,863	-455.03		129.47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15 年 1 月 28 日，公司完成对新太科技（国际）有限公司注销手续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计算机软硬件及系统集成的开发研究及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供应链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为基于中国惠普有限公司授权的多品牌IT运维服务及IT基础架构外包服务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佳众联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电脑备件、IT外包、电脑维修、网络维护、电脑周边产品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城市智能化轨道交通三大系统产品；智能化产品集成业务的经营及相应商品的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佳都信息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技术服务、软件开发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系统集成	62.50		投资新设
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计算机软硬件及系统集成的开发研究及技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佳都支付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	37.50	1,129,004.78		19,699,919.65
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49.00	4,521,373.57		48,043,853.6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22,555.61	950.14	23,505.75	13,577.79	123.09	13,700.88						
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	5,885.96	1,274.73	7,160.69	1,907.38		1,907.38	5,669.44	168.33	5,837.77	885.53		885.5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0,358.51	2,921.50	2,921.50	1,816.49				
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	5,099.40	301.07	301.07	-1,300.47	2,837.70	-47.76	-47.76	-1,276.48

其他说明：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权益工具价格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16.76%（2014 年：17.75%）；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51.32%（2014 年：54.97%）。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利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附注项目注释六、49 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8.39%（2014 年 12 月 31 日：52.95%）。

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拉萨市堆龙德庆县	计算机软件的研发及销售	1,000	16.95	16.9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刘伟
其他说明：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汇远计算机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广州市汇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市迦瑞计算机有限公司	其他
广州市星佳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股东
梁考势	原子公司少数股东
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市天河中坚置业顾问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州天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进出口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广州云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

佳都科技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处置天盈隆，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佳都科技对天盈隆的持股比例为 18%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市迦瑞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83,613.21
广州市汇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2,088,688.23	2,091,036.32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49,991.431	975,760.69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00,000.00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采购	18,355.83	
广州云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319,470.05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94,067.9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市迦瑞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89,358.49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831,428.8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州佳迅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36,152.00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4,414.00	30,998.50
广州市天河中坚置业顾问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0,996.38	39,114.60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3,759.90	13,260.00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3,889.80	
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152.00	13,260.00

广州天河高新技术 产业开发区进出口 公司	房屋建筑物	6,459.00	3,120.00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盈隆	25,000,000.00	2015-10-29	2016-9-24	否
天盈隆	8,000,000.00	2015-9-25	2016-9-25	否
汇诚小额贷款	50,000,000.00	2015-11-23	2016-11-23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60,507.50	228,152.25
应收账款	广州市迦瑞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384,970.00			
应收账款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5,237,390.52			
预付款项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167,210.00	
预付款项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80,000.00	
其他应收款	广州市汇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133.00		2,133.00	1,391.40
其他应收款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2,684.36		2,784.00	
其他应收款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960.48	
其他应收款	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960.48	
其他应收款	广州市天河中坚置业顾问有限公司			3,341.35	
其他应收款	广州天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进出口公司			706.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17,147.0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州市佳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3,760.68	154,413.68
应付账款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市汇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7,055.11
其他应付款	梁考势		6,584,655.48

7、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本年度关联方承诺事项详见附注. 重要承诺事项

8、其他

十二、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00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785,16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62,04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首期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3.15 元/股、首期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37.42 元/股；含等待期的行权期为 2014 年 12 月 1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8 日。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计算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9,993,948.4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9,993,948.40

其他说明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2013年11月，公司向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堆龙佳都”）、刘伟定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新科佳都100%股权和佳众联100%股权，完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沃克森评报字[2013]第0049号《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定向增发A股股份以购买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及补充评估说明和沃克森评报字[2013]第0050号《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定向增发A股股份以购买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以及本公司于2013年4月15日、2013年9月30日与堆龙佳都、刘伟先后签订

的《盈利补偿协议》和《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堆龙佳都及刘伟对新科佳都和佳众联2014年度至2015年度期末累计净利润承诺数据如下：

标的资产	截至2015年期末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累计盈利实现数（万元）	截至2015年期末累计预测净利润（万元）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22,506.17	21,795.96
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3,554.64	3,450.01
合计	<u>26,060.81</u>	<u>25,245.97</u>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标的公司2015年末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盈利实现数26,060.81万元已超过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末累计盈利预测金额25,245.97万元。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北京普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诉讼案

2012年3月，新太技术与北京普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普度”）签署货物《买卖合同书（V2.5）》，合同总价为2,660,000.00元。根据合同约定，新太技术已提供货物，但是北京普度仅支付了款项1,000,000.00元，尚有款项1,660,000.00元未按合同约定履约支付。新太技术对此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一审未判决，案件正在审理中。

2014年1月6日，北京普度对该合同纠纷进行反起诉，已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2) 北京洪硕威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诉讼案

北京洪硕威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硕威华”）与新科佳都于2012年1月17日签订《甘肃移动wlan四期转销售项目H3C产品买卖合同书》，约定由洪硕威华向新科佳都购买总金额5,324,358.00元的H3C产品。

在上述合同买卖交易中，新科佳都履约发货，而洪硕威华却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拖欠金额为5,324,358.00元。鉴于洪硕威华长期拖欠货款情况，新科佳都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洪硕威华和已销货第三方北京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共同向新科佳都返还全部货物，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于2013年4月2日发出的“（2013）穗天法民二初字第1613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就上述纠纷立案审理，并于2013年7月9日发出《传票》，定于2013年10月21日开庭审理，但被告未到庭。2013年10月30日，新科佳都申请撤诉，并于2013年12

月5日，委托北京市欣融律师事务所陈瑜玮律师代理该诉讼纠纷案。2013年12月12日，陈瑜玮律师以合同诈骗罪向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区分局举报，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区分局正式受理了该案件，并开始前期调查工作，于2014年9月5日出具受案回执，案件文号为“京公海经受案字（2014）000932号”。目前该案已正式进入刑事侦查程序。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于2015年5月4日发出的“（2015）穗天法民二初字第2447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并于2015年5月4日发出《传票》，已立案待开庭。

（3）山东威格尔集团有限公司诉讼案

山东威格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格尔公司”）因拖欠高新供应链 6,669,532.80 元合同款未支付，威格尔公司与高新供应链于 2015 年 6 月 27 日签订《协议书》（双方协商制定的付款计划），鉴于威格尔公司未按照约定的还款计划归还欠款，高新供应链对此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3、其他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6 年 1 月 11 日，公司在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花园支行的 800205885209038 号账户收到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的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093,0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1,100,000,000.00 元，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保荐承销费 7,000,000.00 元（另外 200,000.00 元保荐承销费公司已经预付）。扣除保荐承销费 7,200,000.00 元（包括上述直接账户内扣除的 7,000,000.00 元）、律师服务费 1,300,000.00 元、会计师服务费 460,000.00 元，信息披露费 956,800.00 元，文件制作费及股份登记费 96,129.06 元，共计发行费用人民币 10,012,929.0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89,987,070.94 元。收到此次发行所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089,987,070.94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84,745,763.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005,241,307.94 元。本次增资的验资报告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6]97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 年 3 月 18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

增 16 股。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 其他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9,851,750.12	100.00	11,060,278.31	4.61	228,791,471.81	179,702,933.25	100.00	9,136,739.64	5.08	170,566,193.61
组合 1：账龄分析法组合	207,154,367.02	86.37	11,060,278.31	5.34	196,094,088.71	123,291,865.09	68.61	9,136,739.64	7.41	114,155,125.45
组合 2：其他风险组合	29,962,890.63	12.49			29,962,890.63	44,743,155.32	24.90			44,743,155.32
组合 3：合并范围内组合	2,734,492.47	1.14			2,734,492.47	11,667,912.84	6.49			11,667,912.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39,851,750.12	/	11,060,278.31	/	228,791,471.81	179,702,933.25	/	9,136,739.64	/	170,566,193.6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其中：0-6 个月	133,268,928.85		
7-12 个月（含 1 年）	36,525,902.62	1,826,295.13	5.00
1 年以内小计	169,794,831.47	1,826,295.13	
1 至 2 年	20,782,247.10	2,078,224.71	10.00
2 至 3 年	10,610,227.49	3,183,068.24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390,764.46	1,695,382.23	50.00
4 至 5 年	1,494,942.50	1,195,954.00	80.00
5 年以上	1,081,354.00	1,081,354.00	100.00
合计	207,154,367.02	11,060,278.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按信用风险组合	29,962,890.63			信用期内不计提坏账
合并范围内组合	2,734,492.47			合并范围内不计提坏账
合计	<u>32,697,383.10</u>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23,538.6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27,638,286.40	2年以内	11.52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	非关联方	21,231,370.39	1年以内	8.85	
从化市教育局	非关联方	9,240,000.00	7-12个月	3.85	
广东科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49,192.00	0-6个月	3.6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非关联方	7,139,719.86	3年以内	2.98	
合计		<u>73,898,568.65</u>		<u>30.81</u>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565,335.33	100.00	1,017,777.84	2.23	44,547,557.49	73,545,683.65	100.00	629,651.11	0.86	72,916,032.54
组合1：账龄分析法组合	31,326,036.16	68.75	1,017,777.84	3.25	30,308,258.32	5,474,207.18	7.44	629,651.11	11.50	4,844,556.07
组合2：备用金、押金、保证金	10,073,735.23	22.11			10,073,735.23	10,149,411.07	13.80			10,149,411.07
组合3：合并范围内组合	4,165,563.94	9.14			4,165,563.94	57,922,065.40	78.76			57,922,065.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5,565,335.33	/	1,017,777.84	/	44,547,557.49	73,545,683.65	/	629,651.11	/	72,916,032.5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其中：0-6 个月	28,318,552.16		
7-12 个月（含 1 年）	436,627.26	21,831.37	5.00
1 年以内小计	28,755,179.42	21,831.37	
1 至 2 年	863,912.74	86,391.27	1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520,000.00	760,000.00	50.00
4 至 5 年	186,944.00	149,555.20	80.00
5 年以上			
合计	31,326,036.16	1,017,777.84	3.2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组合 2：备用金、押金、保证金	10,073,735.23			按政策不计提
组合 3：合并范围内组合	4,165,563.94			按政策不计提
合计	<u>14,239,299.17</u>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88,126.7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9,382,147.81	10,019,865.17
押金	673,056.42	77,944.40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8,531.00	51,601.50
往来款	31,735,807.87	59,950,622.92
其他	3,755,792.23	3,445,649.66
合计	45,565,335.33	73,545,683.6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仪陇商务咨询中心	天盈隆转让款	25,000,000.00	0-6 个月	54.86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投标保证金	2,764,146.50	1-4 年	6.07	
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8,480.80	0-6 个月	4.41	
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09,208.45	0-6 个月	3.97	
广东新信通信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款	1,520,000.00	3-4 年	3.34	760,000.00
合计	/	33,101,835.75	/	72.65	76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78,579,841.07		778,579,841.07	631,394,414.59		631,394,414.59
合计	778,579,841.07		778,579,841.07	631,394,414.59		631,394,414.5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新太技术有限公司	49,286,894.41			49,286,894.41		
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4,049,325.48			24,049,325.48		
新太科技(国际)有限公司	29,573.52		29,573.52			
深圳市天盈隆科技有限公司	52,785,000.00		52,785,000.00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451,336,328.58			451,336,328.58		
广州市佳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22,657,292.60			22,657,292.60		
新疆佳都健讯科技有限公司	31,250,000.00			31,250,000.00		
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631,394,414.59	200,000,000.00	52,814,573.52	778,579,841.0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_____**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5,755,362.59	454,541,111.18	378,229,348.51	269,622,727.44
其他业务	4,833,262.23	1,825,192.91	5,687,051.80	4,049,140.04
合计	630,588,624.82	456,366,304.09	383,916,400.31	273,671,867.48

其他说明：
_____**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836,467.93	4,786,866.7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900,304.55	1,618,621.24
合计	6,736,772.48	6,415,488.03

6、其他

十七、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4,180.87	附注七：43、4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867,400.00	附注七：4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043,627.49	附注七：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63,654.54	附注七：43、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8,789.10	附注七：42
所得税影响额	-3,606,602.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21,373.67	
合计	40,881,313.7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0%	0.3408	0.34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2%	0.2590	0.2590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刘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3 月 18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